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9 年 11 月 27 日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30个字（两个英文字段作一个汉字）。

2．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 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距厂界距离等。

6．结论与建议 —— 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它建议。

7．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table>
<tr><td>项目名称</td><td colspan="5">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td></tr>
<tr><td>建设单位</td><td colspan="5">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td></tr>
<tr><td>法人代表</td><td colspan="2">黄建春</td><td colspan="2">联系人</td><td>吴锦良</td></tr>
<tr><td>通讯地址</td><td colspan="5">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 99 号</td></tr>
<tr><td>联系电话</td><td colspan="2">13073347151</td><td>传真</td><td>--</td><td>邮政编码</td><td>215400</td></tr>
<tr><td>建设地点</td><td colspan="5">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 99 号</td></tr>
<tr><td>立项审批部门</td><td colspan="2">太仓市行政审批局</td><td>批准文号</td><td colspan="2">太行审投备[2019]173 号</td></tr>
<tr><td>建设性质</td><td colspan="2">技改</td><td>行业类别及代码</td><td colspan="2">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td></tr>
<tr><td>占地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5330</td><td>绿化面积（平方米）</td><td colspan="2">依托周边绿化</td></tr>
<tr><td>总投资（万元）</td><td>3700</td><td>其中：环保投资（万元）</td><td>45</td><td>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td><td>1.22%</td></tr>
<tr><td>评价经费（万元）</td><td>--</td><td>预期投产日期</td><td colspan="3">2020 年 1 月</td></tr>
<tr><td colspan="6">原辅材料（包括名称、用量）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包括锅炉、发电机等）：
详见第 2 页“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td></tr>
<tr><td colspan="6">水及能源消耗量</td></tr>
<tr><td colspan="2">名称</td><td>消耗量</td><td colspan="2">名称</td><td>消耗量</td></tr>
<tr><td colspan="2">水（吨/年）</td><td>—</td><td colspan="2">液化石油气（吨/年）</td><td>—</td></tr>
<tr><td colspan="2">电（万度/年）</td><td>1119.44</td><td colspan="2">燃气（吨/年）</td><td>—</td></tr>
<tr><td colspan="2">燃煤（吨/年）</td><td>—</td><td colspan="2">蒸汽（集中供热）（吨/年）</td><td></td></tr>
<tr><td colspan="6">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本项目无工业废水排放。
本项目不新增职工，不增加生活污水。</td></tr>
<tr><td colspan="6">放射性同位素和伴有电磁辐射的设施的使用情况：
无。</td></tr>
</table>

原辅材料及主要设备：

1、主要原料

技改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原辅材料理化性质见表 2。

表 1　主要原辅材料表

序号	原辅料名称	年消耗量（t/a）				规格
		技改前	技改后	全厂总量	变化量	
1	精对苯二甲酸（PTA）	343600	343600	343600	不变	白色粉末
2	三醋酸锑	148	148	148	不变	无色透明液体
3	二氧化钛	1400	1400	1400	不变	≥98%
4	乙二醇	134000	134000	134000	不变	—
5	聚酯切片	61800	61800	61800	不变	—
6	燃料油	24790	24790	24790	不变	重油（180#）
7	POY 油剂	1250	1250	1250	不变	—
8	煤	26371	0	0	-26371	Ⅱ、Ⅲ类烟煤
9	煤	41919.6	0	0	-41919.6	Ⅱ、Ⅲ类烟煤
10	成型生物质	0	7.2 万	7.2 万	+7.2 万	-
11	氨水	0	720	720	+720	-

表 2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名称/分子式	理化特性	燃烧爆炸性	毒理毒性
精对苯二甲酸（PTA）	分子量 166.13，在常温下是白色粉状晶体，难溶于水。	易燃	无毒
POY 油剂	淡黄色透明液体，闪点 125℃，乳化性好，易于清洗，表面张力低，上油均匀，抗静电效果好，平滑性佳。	易燃	未见文献报道
乙二醇	乙二醇为无色粘稠液体；熔点－11.5℃，沸点 198℃，相对密度 1.1088(20/4℃)。化学性质 与乙醇相似，主要能与无机或有机酸反应生成酯。	易燃	无毒
三醋酸锑	白色或灰色粉末，熔点 124℃，分子量 298.89，加热易分解。	—	有毒
二氧化钛	白色固体或粉末状的两性氧化物。又称钛白。化学式 TiO2，熔点 1830～1850℃ ，沸点 2500～3000℃。二氧化钛在水中的溶解度很小，但可溶于酸，也可溶于碱。	—	无毒
燃料油	其特点是分子量大、粘度高。重油的比重一般在 0.82～0.95，热值≥9700kcal/kg，含硫约 0.25%。	闪点>130℃	低毒

氨水	外观与性状：无色透明液体，有强烈的刺激性臭味。熔点（℃）：无资料；沸点（℃）：无资料；相对密度（水=1）：0.91；相对密度（空气=1）：无意义；稳定性：稳定	可燃	无毒

2、主要设备

技改项目主要设备见表 3。

表 3　主要设备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技改前	技改后	技改后全厂	变化量
1	燃煤热媒炉	20t/h	4 套	0	0	-4 套
2	蒸汽余热锅炉	1-2t/h	4 台	0	0	-4 台
3	燃煤蒸汽锅炉	20t/h	4 台	0	0	-4 台
4	污水处理站	1000m3/d	1 座	0	1 座	不变
5	PTA 称量装置	—	4 套	0	4 套	不变
6	PTA 浆料调配槽	—	2 个	0	2 个	不变
7	反应釜	—	10 个	0	10 个	不变
8	酯化反应器搅拌器	—	4 个	0	4 个	不变
9	熔体输送泵	—	16 个	0	16 个	不变
10	熔体过滤器	—	4 个	0	4 个	不变
11	TiO2 研磨机	—	4 个	0	4 个	不变
12	切粒机	—	4 台	0	4 台	不变
13	熔体增压泵	—	6 台	0	6 台	不变
14	熔体冷却器	—	6 台	0	6 台	不变
15	除盐水装置	12m3/h	1 套	0	1 套	不变
16	冷却塔	2000m3/h	6 个	0	6 个	不变
17	空气制氮站	—	1 座	0	1 座	不变
18	生物质锅炉	14.7 兆瓦	0	4 台	4 台	+4 台

工程内容及规模（不够时可附另页）：

1、项目由来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99号，技改项目由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投资3700万元建设，总占地面积318692.4m^2，主要生产聚酯与涤纶长丝，目前具有年产聚酯40万吨、POY丝31万吨的生产规模。技改项目拟对现有供热供汽系统进行整体改造，本次技改淘汰四台1000万大卡（型号：YLL-12000（1000）A-G）的燃煤导热油锅炉，两台860万大卡的导热油炉，购置四台14.7兆瓦成形生物质锅炉，原有产能不变。即技改完成后拥有四台14.7兆瓦成形生物质锅炉（三用一备）。技改项目预计2020年1月投产。

技改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号）及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禁止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中所列限制和禁止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技改项目为在现有厂房内进行改造，属于在现有工业土地上进行建设，因此技改项目符合当地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的要求。

2、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建设地址：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99号

建设性质：技改

建筑面积：318692.4m^2

总投资：37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5万元。

员工情况：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现有职工778人，本次技改后，人员在现有基础上进行调节，总人数不变。

工作制度：各生产厂区生产为三班制，年工作日333天。

建设规模：技改项目只是对现有供热系统进行改造，产品的类别及生产规模不变。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4：

表 4　生产规模和产品方案

工程名称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万 t/a）		
		现有项目	技改项目	增量
聚酯生产线	聚酯	40	0	0
POY 生产线	POY 丝	31	0	0

注：技改项目只是对现有供热系统进行改造，产品的类别及生产规模不变。本次技改淘汰四台 1000 万大卡（型号：YLL-12000（1000）A-G）的燃煤导热油锅炉，两台 860 万大卡的导热油炉，购置四台 14.7 兆瓦成形生物质锅炉（三用一备）。

3、公用及辅助工程

（1）给水工程

本项目无生产给水。

生活给水：技改项目不新增人员，无生活给水。

（2）排水工程

技改项目无废水产生。

（3）供电

技改项目总用电量为 1119.44 万度/年，由当地电网供应。

（4）储运

技改项目原辅材料和成品均采用汽车运输。

4、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平面布置

技改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 99 号；厂房南侧为久长路，西侧为沙鹿路，北侧为厂房，东侧为江苏长乐纤维科技有限公司；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周围环境范围概况图见附图二。本项目厂房平面布置见附图 3。

5、与产业政策及用地规划相符合性分析

（1）技改项目行业类别为：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不属于国家发改委《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修正）》、《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苏政办发[2013]9 号）及关于修改《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 年本）》部分条目的通知（苏经信产业[2013]183 号）中规定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2015 年本，苏政办发〔2015〕118 号）中限制、淘汰类项目；也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的通知》（苏府〔2007〕129 号）中的限制类、禁止类和淘汰类；因此，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技改项目不属于国土资源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2 年本）》，《江苏省限制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及《江苏省禁止用地项目目录（2013 年本）》中的项目，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 99 号，项目所在地块地类（用途）为工业用地。因此，技改项目用地与相关用地政策相符。

（3）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 99 号，属于太仓市璜泾工业园。根据太仓市规划，太仓市璜泾工业园四至范围为：东至滨江大道，南至钱泾塘，西至沙鹿公路，北至江苏申久化纤公司北界（规划园一路），占地 3.04 平方公里。因此建设项目用地与用地规划相符。

璜泾工业园产业定位为：以机械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和化纤加工为主导，整合传统工业，接纳外迁企业，催生新兴工业，不得引入电镀和表面处理、化工、印染等重污染行业或工艺以及排放含氮、磷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本项目所在地区属于璜泾工业园，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符合园区的规划。因此本项目与璜泾工业园产业定位相符。

6、与《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相符性分析

根据《太湖流域管理条例（2011）》中第四章水污染防治第三十四条规定：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应当合理规划建设公共污水管网和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实现雨水、污水分流。自本条例施行之日起 5 年内，太湖流域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所在城镇和重点建制镇的生活污水应当全部纳入公共污水管网并经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处理。

《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第四十五条规定三级保护区禁止下列行为：（一） 新建、改建、技改化学制浆造纸、制革、酿造、染料、印染、电镀以及其他排放含氮、 磷等污染水体的企业和项目；（二）销售、使用含磷洗涤用品；（三）向水体排放或者 倾倒油类、酸液、碱液、剧毒废渣废液、含放射性废渣废液、含病原体污水、工业废 渣以及其他废弃物；（四）在水体清洗装贮过油类或者有毒有害污染物的车辆、船舶和 容器等；（五）使用农药等有毒物毒杀水生生物；（六）向水体直接排放人畜粪便、倾 倒垃圾；（七）围湖造田；（八）违法开山采石或者破坏林木、植被、水生生物的活动； （九）法律、法规禁止的其他行为。

本项目位于太湖三级保护区，项目属于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本次技改项

目不新增生活污水；不在《太湖流域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04 号令，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中规定的禁止建设项目之列。因此，本项目符合《太湖流 域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04 号，2011.9.19）和《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7、与《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项目地附近的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如表 5 所示：

表 5 项目所在地区域生态保护区

红线区域名称	主导生态功能	红线区域范围		面积（平方公里）	与本项目距离（公里）
		一级管控区	二级管控区	总面积	
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	水源水质保护	/	上游白茆口至下游 2500 米，以及浏河饮用水源地二级保护区上游至上海宝山交界范围内的长江水域（不包括浏河饮用水源地保护区）	44.89	5000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所在地不在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范围内。

8、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性分析

技改项目行业类别为：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本项目无新增工业废水产生及排放，对周边水环境无影响；技改项目新增生物质锅炉，会产生一定量的燃烧废气，进入炉内脱硝系统（处理效率 70%）+旋风除尘+布袋除尘（除尘处理效率 95%），处理后经新增 45 米高排气筒进行处理，达标排放；本项目产生固体废物可以合理处置，不对周围外在环境造成影响。因此，技改项目与“两减六治三提升”专项行动相符。

9、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表 6 “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内容	符合性分析
生态保护红线	技改项目所在地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 99 号，距项目较近的生态红线区域为长江（太仓市）清水通道维护区（为二级管控区），位于项目东北侧 5000m，不在其管控区范围内。
资源利用上线	技改项目利用现有厂房，不新增土地，在营运过程中会消耗一定量的电资源，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利用总量较少，符合区域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质量底线是国家和地方设置的大气、水和土壤环境质量目标，也是改善环境质量的基准线。技改项目所在地环境空气中二氧化硫、二氧化氮、可吸入颗粒物（PM_{10}）、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分别为 16、42、73、39 微克/立方米，项目所在区 NO_2、PM_{10}、$PM_{2.5}$、O_3 超标，因此判定为非达标区。根据大气环境质量达标规划，通过进一步减少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措施等，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地表水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8）中Ⅳ类标准要求；声环境达到《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标准。技改项目排放的废气较

	少，对环境质量的影响较小。技改项目的建设不触及区域的环境质量底线。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行业类别为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位于太仓市璜泾镇，项目所在区域基础设施及环保设施基本齐全，具备污染集中控制的条件，能够满足本项目建设要求，符合太仓市璜泾镇环保规划的要求，不属于环境准入负面清单中的产业。

技改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表 7：

表 7　环保投资一览表

污染源	环保设施名称	环保投资（万元）	数量	处理能力	处理效果
废气	脱销系统+旋风除尘+布袋除尘	35	1 套	—	达标排放
噪声	隔声减震措施	5	—	单台设备总体消声 25dB(A)	厂界噪声达标
废水	化粪池	依托原有			达标排放
固废	固废堆场	依托原有			安全暂存
合计		40	—	—	—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现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 99 号，主要从事聚酯、POY 丝的生产和销售。现有项目总投资 14.8 亿元人民币，工程于 2003 年 1 月正式动工建设，2005 年 8 月建成并投入试运行。

一、现有工艺流程介绍：

1、现有项目生产工艺见图 1。

（1）聚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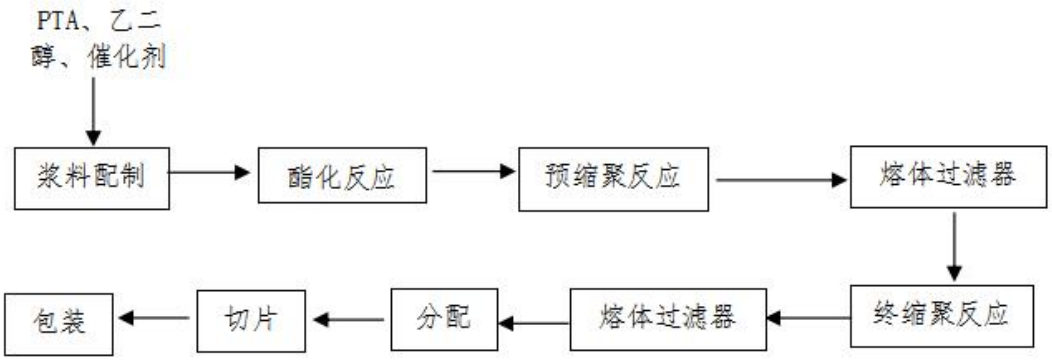

（2）POY 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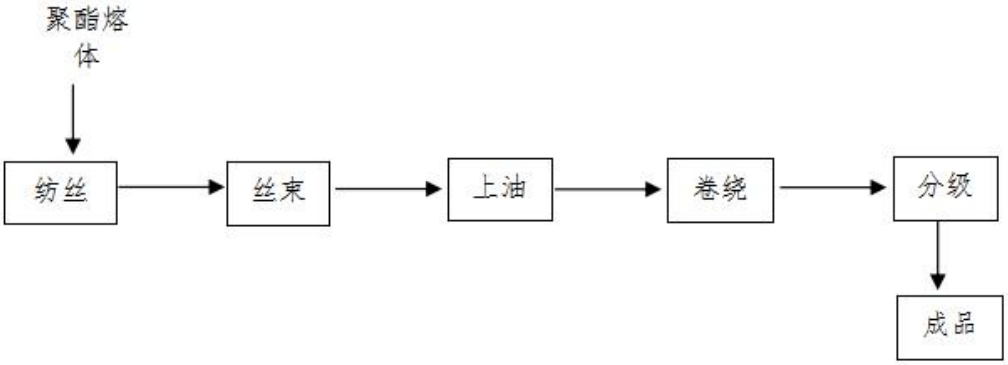

图 1 现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2、现有项目生产工艺流程简单介绍：

（1）聚酯：将原料精对苯二甲酸（PTA）和乙二醇（EG）以及催化剂溶液按照规定比例连续送入浆液配制槽中，搅拌均匀后送入酯化反应系统进行酯化反应，反应后再送入预缩聚反应系统反应，反应后经熔体过滤器过滤后进入终缩聚反应器，得到聚酯熔体，经熔体过滤器过滤后，通过特殊的熔体分配系统，一部分送熔体生产 POY 丝，另一部分送切片生产系统铸带切粒，切片后输送至成品料仓储存和包装。

（2）POY 丝：将聚酯装置最终缩聚反应出来的聚酯熔体分配至各条纺丝箱体，在纺丝组件处被再次过滤和均化后挤出喷丝板，进入侧吹风室被一定湿度的侧吹风冷却固化为丝束。POY 丝经喷嘴上油后，通过纺丝甬道送至 POY 卷绕机卷绕成 POY

丝饼按产品品种及其等级，采用大包分装后送至成品库房。

二、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

1、大气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

根据中国环境监测总站的验收报告中的监测结果，可知：现有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聚酯装置真空系统产生的工艺废气，主要污染物为乙醛、乙二醇，经喷淋处理后，排放浓度分别为 4.44mg/m3、<0.2mg/m3，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通过 30 米高的排气筒排放；燃油热媒炉产生的燃油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SO2、烟尘，排放浓度分别为 292mg/m3、69.6mg/m3，达《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通过 45 米高的烟囱排放；燃煤锅炉产生的燃煤废气，主要污染物为 SO2、烟尘，经水膜除尘处理后，排放浓度分别为 291mg/m3、144mg/m3，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Ⅱ时段二类区标准限值，通过 45 米高的烟囱排放。

2、水污染物产生排放情况

现有项目主要排水为职工的生活污水、生产废水、地面冲洗水、制备废水及锅炉除尘废水。废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TP、BOD5、石油类、动植物油。现有项目所有废水经厂内废水处理站处理后，污染物浓度为 COD 38.3mg/L、SS 25mg/L、氨氮 1.86mg/L、TP 0.17mg/L、BOD5 7.9mg/L、石油类 0.6mg/L、动植物油 0.1mg/L，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4 的一级标准，同时满足《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表 2 的一级标准要求，排入新泾塘。现有项目给排水平衡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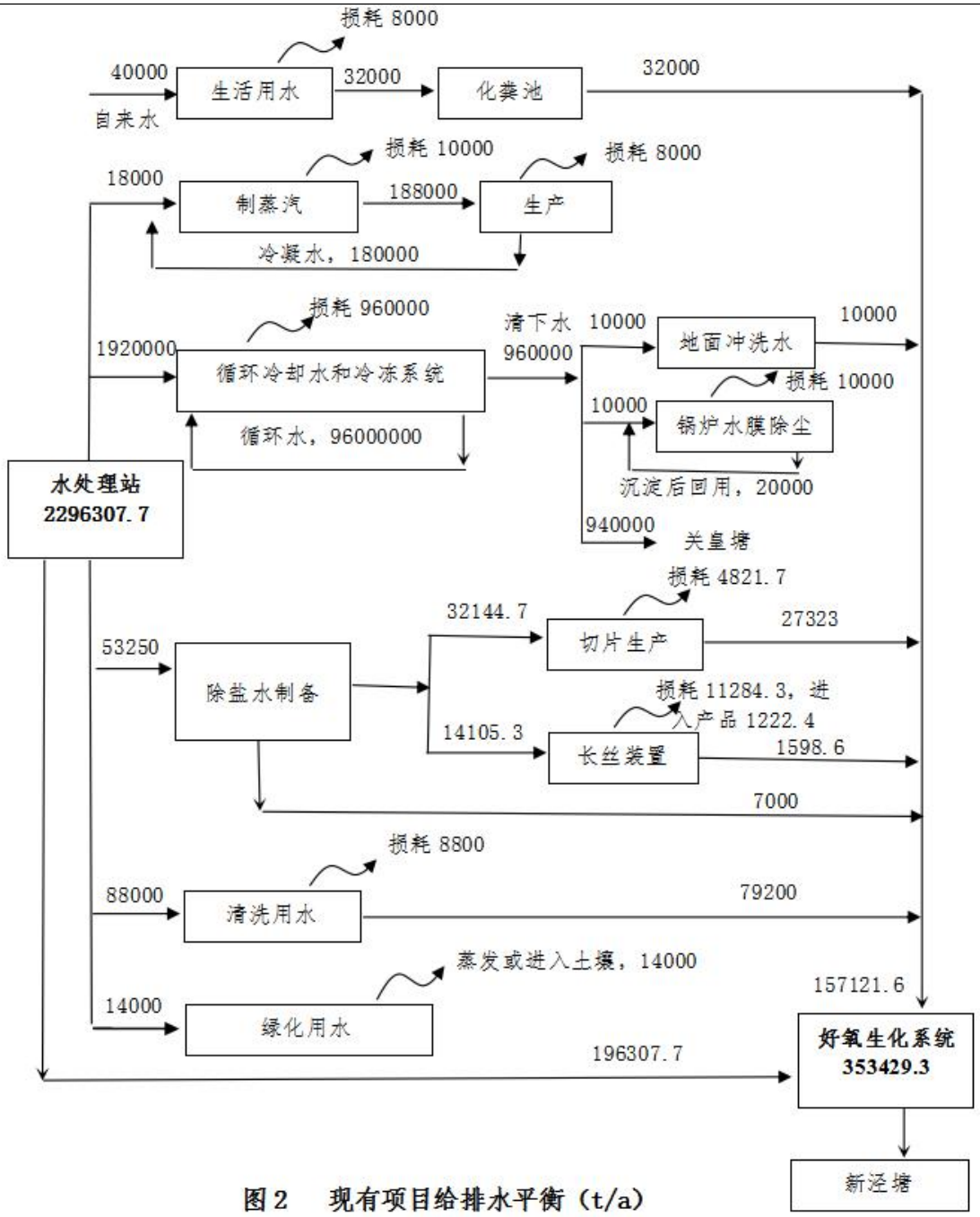

图 2　现有项目给排水平衡（t/a）

3、固废产生和处置情况

现有项目产生的固废主要为废聚合物 9697.5t/a、炉渣 4000t/a、废丝 7006.7t/a、碱液喷淋废水处理产生的污泥 8000t/a、过滤残渣 128t/a，综合利用价值较高，可外卖至其他单位再加工；原辅材料包装 2000t/a，回收后再利用；精馏残渣 93t/a、污泥 161t/a、气浮渣 15t/a，委托太仓市柯林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处置；职工生活垃圾 260t/a，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4、噪声产生排放情况

现有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锅炉风机、水泵、除尘器风机、空压机、冷冻机、

冷却塔等，经厂房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Ⅱ类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的要求。

三、现有项目污染排放情况见表 8。

表 8　现有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

	名称	污染物名称	废气量（m^3/a）	产生浓度（mg/m^3）	产生量（t/a）	排放浓度（mg/m^3）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废气	工艺废气	乙醛	2000 万	5500	110	55	1.1	周围大气
		乙二醇		3500	70	35	0.7	
	燃煤锅炉和燃油锅炉	SO_2	—	—	529	≤300	187.3	
		烟尘		—	3438.5	≤150	97.1	
	名称	**污染物名称**	**废水量（t/a）**	**产生浓度（mg/L）**	**产生量（t/a）**	**排放浓度（mg/L）**	**排放量（t/a）**	**排放去向**
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	COD	440580.3	1799.8	792.94	80	35.25	新泾塘
		BOD		973.7	429	18	7.93	
		SS		250.4	110.33	68	29.96	
		氨氮		1.45	0.64	1.45	0.64	
		磷酸盐		0.36	0.16	0.36	0.16	
		石油类		3.84	1.69	3.5	1.54	
		乙醛		1003	441.9	20	8.81	
	清下水	COD	940000	40	37.6	40	37.6	关皇塘
		SS		30	28.2	30	28.2	
固体废物		**产生量（t/a）**	**处理处置量（t/a）**		**综合利用量（t/a）**		**外排量（t/a）**	**备注**
	废聚合物	6563	0		外卖，6563		0	—
	炉渣	4000	0		外卖，4000		0	—
	废丝	7006.7	0		外卖，7006.7		0	—
	过滤残渣	128	0		外卖，128		0	—
	喷淋污泥	8000	0		外卖，8000		0	—
	精馏残渣	93	委托处理，93		0		0	—
	污泥	161	委托处理，161		0		0	—
	气浮渣	15	委托处理，15		0		0	—
	生活垃圾	260	环卫清运，260		0		0	—

三、现有项目存在的主要环境问题：

现有项目燃煤锅炉燃烧废气没有核算NO_X废气量，本次进行重新核算，根据《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年修订版），燃煤工业锅炉产污系数，NO_X产物系数为2.7千克/吨-原料，现有项目用煤68290.6t/a,则NO_X产生量为184.38t/a，经脱硝系统处理后45米高排气筒排放，排放量为55.314t/a。技改完成之后现有项目排气筒进行拆除，技改后生物质废气通过新增45米高排气筒排放；技改完成后现有的锅炉水膜除尘用水不再使用，现有水膜除尘用水的10000t/a当做清下水排放。

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1、地形地貌

建设项目地处长江三角洲平原中的沿江平原，全境地形平坦，自东北各西南略呈倾斜。东部为沿江平原，西部为低洼圩区。地面高程：东部 3.5-5.8 米（基准：吴淞零点），西部 2.4-3.8 米。地质上属新华夏系第二隆起带，淮阳山字形构造宁镇反射弧的东南段。区内断裂构造规模不大，基底构造相对稳定。新构造运动主要表现为大面积的升降运动，差异不大，近期呈持续缓慢沉降。

该地区的地层以深层粘土层为主，主要状况为：

（1）第一层为种植或返填土，厚度 0.6 米-1.8 米左右；

（2）第二层为亚粘土，色灰黄或灰褐，湿度饱和，0.3-1.1 米厚；

（3）第三层为淤质亚粘土，呈青灰色，湿度饱和，密度高，厚度为 0.5 米—1.9 米，地耐力为 100-2700kPa;

（4）四层为轻亚粘土，呈浅黄，厚度在 0.4 米-0.8 米，地耐力为 80-100kpa;

（5）第五层为粘土，少量粉砂，呈灰黄色或青色，湿度高，稍密，厚度为 1.1km 左右，地耐力约为 2700-140kPa。

2、水文

太仓市濒临长江，由于受到长江口潮汐的影响，太仓境内的内河都具有河口特征，河水的潮汐运动基本与长江口的潮汐运动一致。长江口是一个中等强度的潮汐河口，长江南支河段是非正规半日潮，每天二涨二落。本项目附近河段潮位变化特征：各月平均高潮位与低潮位在数值上很接近，潮位的高低与径流的大小关系不大，高、低潮位的年际变化也不大，年内月平均高潮位以 9 月最高、8 月次之、7 月居第 3 位。根据附近江边七丫口水文站的潮位资料分析，本段长江潮流特征如下：

平均涨潮流速：0.55m/s，平均落潮流速：0.98m/s；

涨潮最大流速：3.12m/s，涨潮最小流速：0.12m/s；

落潮最大流速：2.78m/s，落潮最小流速：0.62m/s。

太仓市区域内河流密布，塘浦纵横交错，是太湖与长江的联系纽带，境内有大小河流 4000 余条，河道总长达 4 万余 km。主要通江河流有浏河、七浦塘、杨林塘、浪港、鹿鸣泾、钱泾、新泾、汤泽（东西向），主要调蓄河道有吴塘、盐铁塘、半泾、十八港、江申泾、石头塘、斜塘、向阳河、随塘河（西北向）。

建设项目周围主要河流为新浏河。

新浏河位于太仓城区西侧，北接浏河，南接苏浏线，等外级航道，上游七浦塘，下游葛隆，全长 26.2 公里。

3、气象特征

建设项目地处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区，气候温和，四季分明，雨水充沛，海洋性气候明显，常年主导风向为东风。其主要气象气候特征见表 9。

表 9 主要气象气候特征

编号	项目		数值及单位
1	气温	年平均气温	16.2℃
		极端最高温度	38℃
		极端最低温度	-8.6℃
2	风速	年平均风速	3.0 /s
3	气压	年平均大气压	101.5kPa
4	空气湿度	年平均相对湿度	78%
		最热月平均相对湿度	83%
		最低月平均相对湿度	76%
5	降雨量	年平均降水量	1173.0mm
		日最大降水量	164.0mm
		月最大降水量	202.6mm
6	积雪、冻土深度	最大积雪深度	130mm
		冻土深度	200mm
7	风向和频率	年主导风向和频率	ENE 9%
		春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SSE 8%
		夏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SSE 8%
		秋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N 6%
		冬季主导风向和频率	NW 6%

4、植被与生物多样性

项目地区属北亚热带落叶与常绿阔叶混交林带，由于农业历史悠久，天然植被很少，主要为农作物和人工植被。

种植业以粮（麦子、水稻）、油、棉等作物为主，还有蔬菜等。畜牧业以养猪、牛、羊、鸡、鸭为主；此外，宅前屋后和道路、河道两旁种植有各种林木和花卉，林业以乔木、灌木等绿化树种为主，本地区无原始森林。

沿江沼泽、坑塘及洲滩尾部等为水生动物产卵、觅食的场所。

长江渔业水产资源丰富，有淡水种、半咸水种、近河口种和近海种四大类型，鱼类以鲤科为主，还有鲥鱼、刀鱼、河鳟、中华鲟等珍贵鱼类。

社会环境简况（社会经济结构、教育、文化、文物保护等）：

1、社会环境简况

2016 年全市实现地区生产总值、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工业总产值分别突破一千亿元、 一百亿元、两千五百亿元大关。太仓工业门类齐全，精密机械、汽车零部件、石油化工等主导产业优化升级，新材料、新能源、高端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新兴产业蓬勃发展。 服务业增加值占地区生产总值的比重达 46.5%，港口物流、现代金融、文化创意、休闲 旅游等特色产业鲜明。太仓现代农业、休闲农业融合发展，获评国家级现代农业示范区。 太仓被评为长三角最具发展活力的地区之一，综合实力连续多年位列全国百强县（市） 前十名。

教育、文化、社会保障

璜泾学校教育的历史，先追溯到前清塾学：有经费来源于地租免交学费的义塾；有富家请门馆先生的家塾；有个人设馆授徒的私塾。清乾隆十七年（1752 年）乡人就在“文 昌宫”创设义塾，为文人学士会文讲学的处所。富绅为培养本族子女设的家塾有：薛家桥的顾氏家塾（今园林路与新华街交接处南端的转角地段）；镇北长泾的戴氏家塾（今前进村一组）。为民间教读的私塾和较有名的塾师（塾址注今街名）有：新农街杨仲良； 中心街唐羲人；互助街陆渊静、陈楚才、钱似兰；建中街唐秋渠；团结街仇湛姗、程星彩；胜利街陆敦；建设街孙竹如；生产街魏远亭、郁厚生、郁三宝、邵徵久、王树森、陆诵芬。私塾可随意开设、停歇。规模较大者，有学生一、二十人，规模小者仅七、八 人，教学内容主要有识字、写字、珠算和传统伦理道德等。从识天、地、君、亲、师方块字开始，循序而读《三字经》《神童》《千字文》《百家姓》《千家诗》《孝经》《幼学》《四书》《五经》等，女生加读《烈女传》。民国期间，大都采用学校课本作教材。教育内容，新旧结合。镇上习商者居多，兼学珠算、尺牍（书信范本）等。注重个别教 育，背诵课文，练习写字。致送塾师的酬金，按教学进度而递增。例如“把笔”（塾师让 学生站在自己坐身前教他握笔写字）、“开讲”“开笔”（开始讲解和学做诗文），全年约 有 5～6 元至 20 余元大洋，贫困者酌减，分端午、中秋、年节三期致送。

文化艺术大镇—璜泾。璜泾镇具有丰厚文化积淀和浓郁艺术氛围，历来崇文尚教， 古塔名刹留存，丝竹民乐发达，书画艺术盛行，是省群众文化先进乡镇，民乐之乡、桥牌之乡、武术之乡。据史书记载璜泾早在晋代即为集市，镇域内明清古建筑群及拥有 300 余年历史的西塔至今存留完好。各项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拥有民

乐、桥牌、舞蹈、戏曲四大文化品牌，拥有少儿及成人民乐队，老年人艺术团，“江南丝竹”是璜泾的特色文化。各类文艺团队共 33 支，演出人员近千人，少年民乐队在参加国内外比赛演出中屡获佳绩。成功举办璜泾民企文化节、村企文化节、“百团大展演”等群众性文体活动，荣获“中国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江苏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称号。拥有百年校史的璜泾荣文艺术学校则是弘扬江南丝竹文化的摇篮，被教育部誉为“乡村艺术教育之花”。

就业培训、劳动监察等工作有效开展，镇社保所荣获“江苏省首批创业示范岗”。弱势群体关爱工作成效显著，全镇在册各类低保对象 623 户 833 人，全年共发放各类固定民政对象经费 685.91 万元。在全市范围内首创“社会救助联动机制”，成立了苏州市首家“残疾人创业就业促进会”。流动人口一站式服务、“连心家园”、0-3 岁科学育儿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效。

交通 璜泾镇濒临长江，接轨上海，呼应苏州，接壤常熟，具有沿江沿沪、依托港口的独特优势。水陆空交通便捷：陆路邻沪嘉浏、苏嘉杭、苏昆太、沿江等高速公路入口，接 204、312 国道、锡太、沪太一级公路，太海汽渡贯通长江南北；航空距上海虹桥机场 60 分钟路程，浦东机场 90 分钟路程；水运经长江达国内各口岸，依太仓港连接国际航运。拥有 11 公里长江黄金岸线，是上海港配套干线大港、国家一类口岸太仓港的规划区。

文物保护

建设项目 1000m 范围内无文物保护单位。

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

规划期限与范围总体规划的期限为：2010 年-2030 年，分为近期、中期和远期三个阶段。近期：2010-2015 年，中期：2016-2020 年，远期：2021-2030 年。规划范围为 太仓市域，总面积约 822.9km2。

（2）与用地布局、产业发展定位相容《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于 2011 年 10 月 18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以苏政复[2011]57 号文批复（苏政复[2011]57 号文）。根据《太仓市城市总体规划》（2010-2030 年），太仓的城市职能定位为：中国东部沿海重要的港口城市；长江三角洲地区的现代物流中心之一；沿江地区的先进制造业基地；环沪地区的生态宜居城市、休闲服务基地、创新创意基地。在空间上更具体落实发展策略，有效应对现实发展问题，形成功能有所侧重、空间组团集聚的城乡空间。城镇空间形成“双城三片”的结构：“双城”指由主城

与港城构成的中心城区；“三片”指沙溪、浏河、璜泾；主城功能定位：宜居之城、商务之城、高新技术产业之城。沙溪镇定位为历史文化名镇、集文化旅游与工业发展于一体的综合型城镇。沙溪定位为对接上海、服务港口的滨江生活服务、生态休闲城镇。璜泾镇定位为港口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临港工业及生活配套完善的综合镇。工业用地布局：主城工业用地主要布局在 204 国道以东以及苏州路与沿江高速公路道口地区，包括德资工业园、高新产业园等产业发展载体。科教新城（即南郊新城）组团 204 国道以西，建设临沪产业园，与嘉定工业园区、昆山开发区相协调。产业发展定位：坚持创新发展、低碳发展、集群发展、协调发展，积极推进主导产业高端化、新兴产业规模化、传统产业新型化，着力提升产业集聚水平和产业能级。突出发展生物医药、电子信息、新材料、新能源、重大高端装备制造等新兴产业。

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辐射环境、生态环境等）：

（1）建设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质量现状

① 空气环境质量

根据《2017 太仓市环境状况公报》，2017 年太仓市区环境空气 SO_2 年均浓度为 16ug/m^3、NO_2 年均浓度 42ug/m^3、PM_{10} 年均浓度 73ug/m^3、PM2.5 年均浓度 39ug/m^3、CO 日平均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 1.2ug/m^3、臭氧日最大 8 小时平均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82ug/m^3。具体见表 10。

表10 2017 年度太仓市环境状况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标准值（ug/m^3）	现状浓度（ug/m^3）	超标倍数	达标情况
SO_2	年均值	60	16	/	达标
NO_2	年均值	40	42	0.05	不达标
PM_{10}	年均值	70	73	0.043	不达标
$PM_{2.5}$	年均值	35	39	0.11	不达标
CO	日平均第95百分位数	10	1.2	/	达标
O_3	日最大8小时平均第90百分位数	160	182	0.1375	不达标

根据表 10，项目所在区 NO_2、PM_{10}、$PM_{2.5}$、O_3 超标，因此判定为不达标区。区域达标规划目前正在编制中，根据大气环境质量整治计划，通过进一步控制氮氧化物的排放量，控制扬尘污染，机动车尾气污染防治，加强工业废气治理等措施，预计区域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可以得到进一步改善能够达标。

②水环境质量

建设项目纳污河为三漫塘，根据《江苏省地表水（环境）功能区划》，三漫塘 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根据《2017 年太仓市环境质量年报》三漫塘各断面水质监测结果表明：三漫塘水质监测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 11 浏河断面水质主要项目指标值（单位：mg/L）

项目	DO	BOD5	氨氮	总磷	高锰酸盐指数
断面均值	5.9	3.4	0.60	0.83	1.3
评价标准（Ⅳ类）	≥3	≤6	≤1.5	≤0.3	≤10
单项指数	0.47	0.56	0.43	0.4	0.84

③声环境质量

评价期间对建设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进行了实测。监测时间：2019 年 11 月 27 日昼间、夜间各一次；监测点位：厂界外 1 米。具体监测结果见表 12。

表 12 项目地噪声现状监测结果

类别	东厂界	南厂界	西厂界	北厂界	标准
昼间（LeqdB[A]）	52.2	51.1	50.9	52.8	65
夜间（LeqdB[A]）	42	40	39	40.6	55

监测结果表明：项目地声环境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2）周边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目前建设项目周边环境质量良好，无明显环境问题。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表 13 建设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保护项目	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m）	规模	保护级别
环境空气	璜泾镇居民点 1	北	101	两户，约 8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璜泾镇居民点 2	南	208	约 4 人	
	璜泾镇居民点 3	南	231	约 4 人	
地表水环境	长江	东北	5100	小型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声环境	璜泾镇居民点 1	北	101	两户，约 8 人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
生态	长江（太仓市）重要湿地	东	5000	总面积 44.89km^2	水质水源保护

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1、SO_2、NO_2、PM_{10}、$PM_{2.5}$、CO、O_3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中二级标准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表 14 大气污染物的浓度限值　　单位：μg/Nm³

指标	环境质量标准			
	取值时间	浓度限值	单位	标准来源
SO_2	年平均	60	μg/m3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表 1 中二级标准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3	
	1 小时平均	500	μg/m3	
NO_2	年平均	40	μg/m3	
	24 小时平均	80	μg/m3	
	1 小时平均	200	μg/m3	
PM_{10}	年平均	70	μg/m3	
	24 小时平均	150	μg/m3	
$PM_{2.5}$	年平均	35	μg/m3	
	24 小时平均	75	μg/m3	
CO	24 小时平均	4	mg/m3	
	1 小时平均	10	mg/m3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μg/m3	
	1 小时平均	200	μg/m3	

2、三漫塘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Ⅳ类标准。

表 1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水域名	执行标准	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三漫塘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表 1 Ⅳ类标准	pH	无量纲	6～9
			化学需氧量	mg/L	≤30
			高锰酸盐指数		≤10
			氨氮（NH3-N）		≤1.5
			五日生化需氧量		≤6
			总磷（以 P 计）		≤0.3
			溶解氧（DO）		≥3
			石油类		≤0.5
	《地表水资源质量标准》（SL63-94）	四级	SS		≤60

3、技改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具体见表 16。

表 16　声环境质量标准限值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污染物排放标准

1、废气排放标准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具体见表 17。

表 17 建设项目废气排放标准限值：mg/m³

污染物	排放浓度（燃煤锅炉）	污染物排放监控位置
二氧化硫	200	烟囱或烟道
氮氧化物	200	
颗粒物	30	
烟气黑度（格林曼黑度，级）	≤1	

2、厂界噪声排放标准

建设项目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见表 18。

表 1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昼间	夜间
2	60	50

总量控制指标

1、总量控制因子和排放指标

结合项目排污特征，确定项目总量控制因子。

水污染物总量控制因子：COD、NH_3-N，其他因子为总量考核因子。

2、排放总量控制指标推荐值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表 19：

表 19 技改项目污染物“三本帐”汇总

种类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	本项目				以新代老消减量	排放增减量	全厂排放量
			产生量	厂区削减	排放量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气	乙醇	1.1	0	0	0		0	0	1.1
	乙二醇	0.7	0	0	0		0	0	0.7
	SO2	145.8	12.24	0	12.24		145.8	-133.56	12.24
	烟尘	72.5	36	34.2	1.8		72.5	-70.7	1.8
	NOx	55.314	73.44	51.408	22.032		55.314	-33.282	22.032
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	废水量	440580.3	0	0	0	0	0	0	440580.3
	COD	35.25	0	0	0	0	0	0	35.25
	BOD	7.93	0	0	0	0	0	0	7.93
	SS	29.96	0	0	0	0	0	0	29.96
	氨氮	0.64	0	0	0	0	0	0	0.64
	磷酸盐	0.16	0	0	0	0	0	0	0.16
	石油类	1.54	0	0	0	0	0	0	1.54
	乙醛	8.81	0	0	0	0	0	0	8.81
清下水	COD	38	0	0	0	0	0	0	38
	SS	28.5	0	0	0	0	0	0	28.5
固废	炉渣	0	2520	2520	0		0	0	0

总量平衡方案：

技改项目新增生物质锅炉，会产生一定量的燃烧废气，进入炉内脱硝系统（处理效率 70%）+旋风除尘+布袋除尘（除尘处理效率 95%），处理后经新增 45 米高排气筒进行处理，达标排放；不新增生活污水及工业废水；固体废物实现零排放。

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技改项目技改前后产品生产工艺及生产规模不变，生产工艺见图 1。

技改项目拟对现有供热供汽系统进行整体改造，本次技改淘汰四台 1000 万大卡（型号：YLL-12000（1000）A-G）的燃煤导热油锅炉，两台 860 万大卡的导热油炉，购置四台 14.7 兆瓦成形生物质锅炉的技改项目，原有产能不变。即技改完成后拥有四台 14.7 兆瓦成形生物质锅炉（三用一备）。

主要污染工序：

1、废气排放分析

本项目产生废气主要是生物质燃料燃烧产生锅炉废气。

项目采用生物质颗粒燃料，燃料消耗量约 7.2 万 t/a，根据《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 年修订版）》，“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排污系数表-生物质工业锅炉”，生物质锅炉废气产排污系数如表 20 所示。

表 20　燃气烟气中污染物的排放系数

原料名称	污染物指标	单位	烟尘
生物质（木材、木屑、甘蔗渣压块等）	工业废气量	标立方米/吨-原料	6240.28
	二氧化硫	千克/吨-原料	17S*
	烟尘	千克/吨-原料	0.5
	氮氧化物	千克/吨-原料	1.02

注：*二氧化硫的产排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其中含硫量（S%）是指生物质收到基硫分含量，以质量百分数的形式表示。本项目生物质中含硫量（S%）为 0.01%，则 S=0.01，详情见附件。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先进入炉内脱硝系统（处理效率 70%）+旋风除尘+布袋除尘（除尘处理效率 95%），产生时间以 7992h/a 计，处理后通过新增 45 米高排气筒排放。本项目脱硝系统（选择性非催化还原）脱硝原理是将氨水通过雾化喷射系统直接喷入炉膛合适温度区域（850-1050 摄氏度），氨水雾化分解后，其中的氨基与烟气中 NOX（NO、NO2 等混合物）进行选择性非催化还原反应，将 NOX 转化成无污染的 N2 和 H20，从而达到降低 NOX 排放的目的。

技改项目大气污染物产生和排放情况见表 21：

表 21 技改项目有组织废气产生情况

污染源	排气量 m^3/h	污染物名称	产生情况			治理措施	去除率%	排放情况		
			浓度 mg/m^3	速率 kg/h	产生量 t/a			浓度 mg/m^3	速率 kg/h	排放量 t/a
锅炉废气	120000	烟尘	37.5	4.5	36	脱硝+旋风除尘+布袋除尘	95	1.92	0.23	1.8
		SO_2	12.75	1.53	12.24		/	12.75	1.53	12.24
		NOx	76.7	9.2	73.44		70	23	2.76	22.032

2、废水排放分析

本次技改项目不新增人员，故不新增生活污水。不增加产能，不新增工业废水。

技改项目水平衡图见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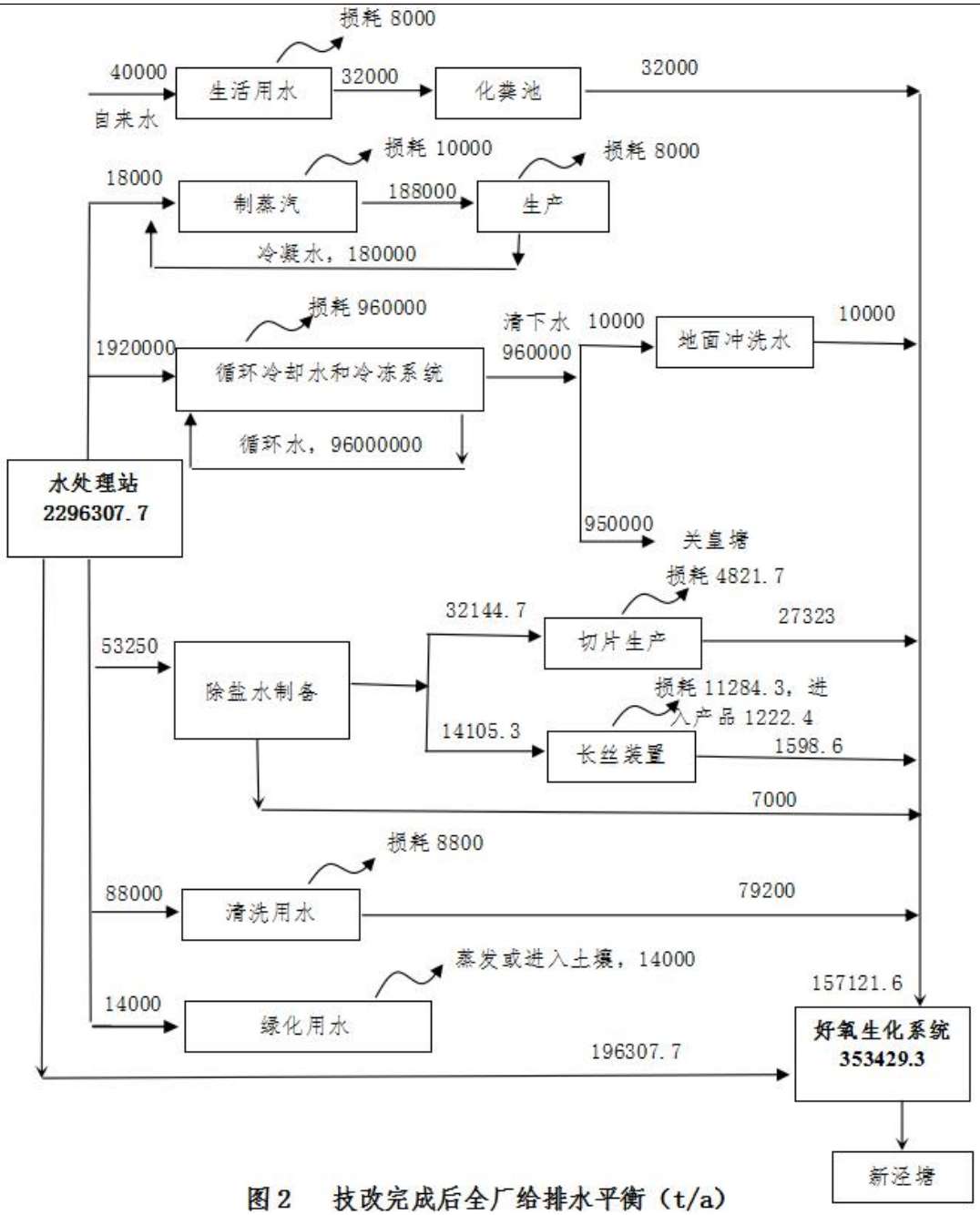

图 2　技改完成后全厂给排水平衡（t/a）

3、噪声

技改项目生产设备噪声源情况见表 22。

表 22 技改项目高噪声设备产生情况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台噪声 dB（A）	所在车间名称	距最近厂界位置（m）	治理措施
1	生物质锅炉	4	80	生产车间	西，200	减振底座、隔声

4、固体废物

技改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员工炉渣。

（1）炉渣

技改项目员工燃烧时会产生炉渣，根据企业提供每吨生物质大约产生0.035t炉渣，则产生量为2520t/a，收集后外卖处理。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的规定，判断建设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副产物是否属于固体废物，技改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见表23。

表23 技改项目副产物产生情况汇总表

序号	副产物名称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预测产生量（吨/年）	种类判断*		
						固体废物	副产品	判定依据
1	炉渣	生物质锅炉燃烧	固态	炉渣	2520	√		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 34330—2017)

由上表23可知，本次项目生产过程无副产品产生。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名称、类别、属性和数量等情况汇总见下表24。同时，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年），判定其是否属于危险废物。

表24 固体废物分析结果总汇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属性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废物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t/a）	利用处置方法
1	炉渣	一般固废	生物质锅炉	固态	炉渣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名称和类别代码》	/	86	/	2520	集中收集外售处理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产生浓度及产生量 （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污染物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	烟尘	37.5mg/m^3，36t/a	1.92mg/m^3，1.8t/a
		SO_2	12.75mg/m^3，12.24t/a	12.75mg/m^3，12.24t/a
		NO_X	76.7mg/m^3，73.44t/a	23mg/m^3，22.032t/a
水 污染物	--	--	--	--
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	--	--	--
固体 废物	炉渣	生物质锅炉燃烧	2520t/a	外卖处置
噪 声	建设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A）以上，同时厂房隔声可达 15dB（A），总体消声量为 25dB（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其它	--			

主要生态影响：

无

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技改项目拟在现有厂区内进行建设，施工期主要为燃煤锅炉设备进厂和安装调试，现有燃油锅炉的拆除，现有烟囱的拆除及新建 45 米高烟囱必须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石膏建设。技改项目施工期较短，工程量不大，施工期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1、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产生废气主要是生物质燃料燃烧产生锅炉废气。

项目采用生物质颗粒燃料，燃料消耗量约 7.2 万 t/a，根据《工业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2010 年修订版）》，“4430 工业锅炉（热力生产和供应行业）产排污系数表-生物质工业锅炉”，生物质锅炉废气产排污系数如表 25 所示。

表 25　燃气烟气中污染物的排放系数

原料名称	污染物指标	单位	烟尘
生物质（木材、木屑、甘蔗渣压块等）	工业废气量	标立方米/吨-原料	6240.28
	二氧化硫	千克/吨-原料	17S*
	烟尘	千克/吨-原料	0.5
	氮氧化物	千克/吨-原料	1.02

注：*二氧化硫的产排污系数是以含硫量（S%）的形式表示的，其中含硫量（S%）是指生物质收到基硫分含量，以质量百分数的形式表示。本项目生物质中含硫量（S%）为 0.01%，则 S=0.01，详情见附件。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先进入炉内脱硝系统（处理效率 70%）+旋风除尘+布袋除尘（除尘处理效率 95%），产生时间以 7992h/a 计，处理后通过新增 45 米高排气筒排放。

（1）大气污染物影响分析

①评价因子和评价标准筛选

根据计算，项目投运后，其废气总排放情况汇总见如下：

表 26 点源参数表

编号	名称	排气筒底部中心坐标		排气筒底部海拔高度(m)	排气筒高度(m)	排气筒出口内径(m)	烟气流速(m/s)	烟气温度(℃)	年排放小时数(h)	排放工况	污染物排放速率(kg/h)		
		X	Y								烟尘	SO_2	NO_x
1	生物质锅炉燃烧工序	/	/	/	15	0.5	2.78	25	7992	正常排放	0.23	1.53	2.76

②估算模型参数

本项目大气环境影响采用《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中推荐的估算模式——AERSCREEN 进行估算，估算模式见下表：

表 27 估算模型参数表

参数		取值
城市/农村选项	城市/农村	城市
	人口数（城市选项时）	71 万

最高环境温度℃（K）		-9.8（263.35）
最低环境温度℃（K）		39.2（312.35）
土地利用类型		城市
区域湿度条件		潮湿
是否考虑地形	考虑地形	是　　否√
	地形数据分辨率	/
是否考虑岸线熏烟	考虑岸线熏烟	是　　否√
	岸线距离/km	/
	岸线方向/°	/

③评价等级判定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采用推荐模式中的估算模型 AERSCREEN 对污染物的最大地面占标率 Pi（第 i 个污染物）及第 i 个污染物的地面浓度达标准限值 10%时所对应的最远距离 D10%进行计算。其中 Pi 定义如下：

$$P_i = \frac{C_i}{C_{0i}} \times 100\%$$

Pi—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占标率，%；

Ci—采用估算模式计算出的第 i 个污染物的最大地面浓度，mg/m3；

C0i—第 i 个污染物的环境空气质量标准，mg/m3。

表 28 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分级依据

评价工作等级	评价工作分级判据
一级	Pmax≥10%
二级	1%≤Pmax≤10%
三级	Pmax＜1%

表 29 估算模式计算结果统计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ug/m3）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占标率 Pmax（%）	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出现距离 m
有组织	生物质锅炉燃烧废气	烟尘	0.003214	0.36	203
		SO_2	0.02138	0.05	203
		NO_X	0.03857	0.06	203

综上所述，经估算模式预测，本项目排放污染物下风向最大质量浓度占标率 Pmax（%）＜1%，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大气环境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经预测，项目正常情况排放的大气污染物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项目大气污染物排放方案可行，本项目只进行初步估算即可，不需要做进一步预测。

表 30 建设项目大气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工作内容		自查项目						
评价等级与范围	评价等级	一级□		二级☑		三级□		
	评价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评价因子	SO_2+NO_X排放量	≥2000t/a□		500～2000t/a□		<500t/a□		
	评价因子	基本污染物（烟尘、SO_2、NO_X）			包括二次 $PM_{2.5}$□ 不包括二次 $PM_{2.5}$□			
评价标准	评价标准	国家标准☑		地方标准☑	附录 D□	其他标准□		
现状评价	环境功能区	一类区□		二类区☑		一类和二类区□		
	评价基准年	（三）年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调查数据来源	长期例行监测数据□		主管部门发布的数据☑		现状补充监测□		
	现状评价	达标区□			不达标区☑			
污染源调查	调查内容	本项目正常排放源☑ 本项目非正常排放源□ 现有污染源□		拟代替的污染源□		其他在建、拟建项目污染源□	区域污染源□	
大气环境影响预测与评价	预测模型	AERMOD☑	ADMS□	AUSTAL 2000□	EDMS/AEDT□	CALPUFF□	网络模型□	其他□
	预测范围	边长≥50km□		边长 5～50km□		边长=5km☑		
	预测因子	预测因子（烟尘、SO_2、NO_X）			包括二次 $PM_{2.5}$□ 不包括二次 $PM_{2.5}$□			
	正常排放短期浓度贡献值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0%□			
	正常排放年均浓度贡献值	一类区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10%□			
		二类区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C_{本项目}$最大占标率>30%□			
	非正常排放 1h 浓度贡献值	非正常持续时长（0.5）h		$C_{非正常}$占标率≤100%☑		$C_{非正常}$占标率>100%□		
	保证率日平均浓度和年平均浓度叠加值	$C_{叠加}$达标☑			$C_{叠加}$不达标□			
	区域环境质量的整体变化情况	k≤-20%☑			k>-20%□			
环境监测计划	污染源监测	监测因子：（烟尘、SO_2、NO_X）		有组织废气监测☑ 无组织废气监测□		无监测□		
	环境质量监测	监测因子：（烟尘、SO_2、NO_X）		监测点位数（1）		无监测□		
评价结论	环境影响	可以接受☑　不可以接受□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						
	污染源年排放量	烟尘：（1.8t/a）	NO_X：（22.032t/a）	SO_2：（12.241t/a）	/			

注：“□”为勾选项，填“√”；“（）”为内容填写项

2、水环境影响分析

技改项目现有锅炉全部拆除，现有锅炉产生的锅炉水膜除尘水取消，技改项目不新增生产废水；技改项目员工在现有基础上进行调节，不增减生活污水

量。因此技改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3、固体废物

（1）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技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炉渣，外卖处理；本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见表31

表 31 项目固体废弃物产生及处置情况一览表

序号	固体废物名称	产生工序	属性	废物代码	产生量（吨/年）	利用处置方式	利用处置单位
1	炉渣	生物质锅炉燃烧	一般固废	86	2520t/a	外卖处置	/

（2）固废环境影响分析

（一）一般工业固废贮存场所（设施）环境影响分析

技改项目一般固废堆放区依托现有在厂房西南面，占地面积为10m^2。一般固废堆放区地面应进行硬化，并做好防腐、防渗和防漏处理，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要求，并制定了“一般工业固废仓库管理制度”、“一般工业固废处置管理规定”，由专人维护。因此，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收集、贮存对环境的影响较小。

综上，项目在合理处置固废后对环境影响不大。项目厂区内产生的固体废物通过以上方法处理处置后，对周围环境及人体不会造成影响，亦不会造成二次污染，所采取的治理措施是可行的，不会对周围的环境产生影响。固体废物处理处置前在厂内的堆放、贮存场所应按照国家固体废物贮存有关要求设置，在厂内存放时要有防水、防渗措施，危险废物在收集时，所有包装容器应足够安全，并经过周密检查，严防在装载、搬移或运输途中出现渗漏、溢出、抛洒或挥发等情况，避免其对周围环境产生污染。

（3）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技术经济论证

（一）贮存场所（设施）污染防治措施

建设项目一般工业固废的暂存场所需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 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要求建设，具体要求如下：

（1）贮存、处置场的建设类型，必须与将要堆放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类别相一致。

（2）贮存、处置场应采取防止粉尘污染的措施。

（3）为防止雨水径流进入贮存、处置场内，避免渗滤液量增加和滑坡，贮存、处置场周边应设置导流渠。

（4）应设计渗滤液集排水设施。

（5）为防止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渗滤液的流失，应构筑堤土墙等设施。

（6）为保障设施、设备正常运营，必要时应采取措施防止地基下沉，尤其是防止不均匀或局部下沉。

4、声环境影响分析

技改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生物质锅炉。本项目对车间进行昼间声环境影响分析，本项目选择东、南、西、北厂界作为关心点，根据声环境评价导则（HJ2.4-2009）的规定，进行全厂噪声预测，计算模式如下：

（1）声环境影响预测模式：

$$L_A(r) = L_A(r_0) - A$$

式中：LA（r）——预测点 r 处 A 声级，dB(A)；

LA（r0）——r0 处 A 声级，dB(A)；

A — 倍频带衰减，dB（A）；

（2）声级的计算

$$L_{eqg} = 10lg\left(\frac{1}{T}\sum_i t_i 10^{0.1L_{Ai}}\right)$$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Ai——i 声源在预测点的 A 声级，dB(A)；

T——预测计算的时间段，s；

ti——i 声源在 T 时段内的运行时间，s。

（3）预测点的预测等效声级（Leq）计算公式：

$$Leq=10lg（10^{0.1Leqg}+10^{0.1Leqb}）$$

式中：Leqg——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eqb——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本项目厂界噪声影响贡献值结果见表 32，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见表 33。

表 32 本项目厂界噪声影响贡献值

关心点	噪声源	数量（台）	单台噪声值 dB(A)	噪声叠加值 dB(A)	隔声、减震 dB(A)	距厂界距离 m	距离衰减 dB(A)	影响值 dB(A)	影响贡献值 dB（A ）
东厂界	生物质锅炉	4	80	86	25	435	51.5	9.5	0.95
南厂界	生物质锅炉	4	80	86	25	228	47	18	1.8
西厂界	生物质锅炉	4	80	86	25	200	46	15	1.5
北厂界	生物质锅炉	4	80	86	25	303	50	11	1.1

表 33 厂界噪声影响预测结果

时段	项目	点位			
		N1	N2	N3	N4
昼间	项目噪声影响贡献值	0.95	1.8	1.5	1.1
	噪声背景值	52.2	51.1	50.9	52.8
	预测值	5.22	5.1	5.1	5.3
	标准值	60			
	达标情况	达标			
夜间	项目噪声影响贡献值	0.95	1.8	1.5	1.1
	噪声背景值	42	40	39	40.6
	预测值	4.2	4	3.9	4.1
	标准值	50			
	达标情况	达标			

注：N1 为项目东厂界，N2 为项目南厂界，N3 为项目西厂界，N4 为项目北厂界

根据表 32、33 预测结果，与评价标准进行对比分析，本项目主要噪声设备对东、南、西、 北厂界的贡献值分别为 0.95dB(A)、1.8dB(A)、1.5dB(A)、1.1dB(A)，叠加昼间背景值后东、南、西、北厂界噪声值分别为 5.22dB(A)、5.1dB(A)、5.1dB(A)、5.3dB(A)。叠加夜间背景值后东、南、西、北厂界的噪声值分别为 4.2dB(A)、4dB(A)、3.9dB(A)、4.1dB(A)。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即昼间≤60dB（A）、夜间≤50dB（A）。建设项目噪声对周围声影响较小。

5、环境风险评价

（1）建设项目风险源调查

按照 HJ/T169-2018《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以下简称“导则”）和《环境风险评价实用技术和方法》（以下简称“方法”）规定，风险评价首先要评价有害物质，确定项目中哪些物质属应该进行危险性评价的以及毒物危害程度的分级。根据导则和“方法”规定，项目危险物质风险识别结果见 54。

表 54 物质风险识别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储存位置	最大储量/T	毒性毒理	风险特性
1	氨水	生产车间	5	无毒，皮肤敏感会红肿过敏、发痒等	遇明火、高热可燃

（2）环境风险潜势初判

①危险物质数量临界量比值（Q）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附表 B，项目涉及的主要危 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见下表。

表 55 重大危险源辨识一览表

名称	CAS 号	实际最大储存量 q（t）	临界量 Q（t）	q/Q
氨水	/	5	2500	0.002
合计				0.002

由于企业存在多种环境风险物质时，按下式计算物质数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cdots \frac{q_n}{Q_n}$$

式中：q1, q2, ...,qn- 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1, Q2, ...,Qn- 每种环境风险物质的临界量，t。

根据核算，比值为 0.002 小于 1，风险潜势为 I。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中环境风险评价工作等级划分基本原则见表 7-20。由表 7-20 知项目综合环境风险潜势为 I 级，简单分析即可。

表 56　项目风险评价工作等级

环境分险潜势	Ⅵ、Ⅵ+	Ⅲ	Ⅱ	Ⅰ
评价工作等级	一	二	三	简单分析 a

a 相对于详细评价工作内容而言，在描述危险物质、环境影响途径、环境危害后果、风险防范措施等方面给出定性的说明。

表 57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简单分析内容表

建设项目名称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				
建设地点	江苏省	苏州市	太仓市城厢镇		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 99 号
地理坐标	经度		121.086205	纬度	31.472398
主要危险物质及分布	氨水储存量为 5t，小于临界量项目 Q<1				
环境影响途径及危害后果	项目环境风险主要为氨水泄漏污染周围地表水及地下水				
风险防范措施	1）车间设置隔离，必须安装消防措施，加强通风，同时仓储驻地严禁烟火。 2）废料等贮存地点存放位置妥善保存。 3）加强原料管理，检查氨水包装桶质量，预防包装桶破碎。 4）每个生产岗位必须要有一个明确而又能为所有在岗人员熟悉的安全方针；并定期组织员工培训，熟练掌握应急事故处理措施。				
填表说明（列出项目相关信息及评价说明）：本项目为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涉及的主要原辅材料及表 1、2，生产设备详见表 3，主要生产工艺详见建设项目工程分析章节。本项目主要风险物质为氨水。本项目风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 Q =0.002<1，则本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Ⅰ。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分级判据，确定本项目风险评价做简单分析。					

突发事故对策和应急预案

企业目前尚未进行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企业应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关于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等文件，并进一步结合安全生产及危化品的管理要求，补充和完善公司的风险防范措施及应急预案。修改完善的具体内容包括：

（1）结合公司机构设置、现有紧急应变处理组织编制表的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应急组织机构，明确具体的总指挥、副总指挥、各组负责人员的具体人选及相关入员的联系方式，包括办公电话、住宅电话或移动电话等；补充完善应急领导指挥部岗位职责等；如负责环境风险应急预案的制定和修订：组建应急救援专业队伍，组织实施和演练；检查督促做好重大事故的预防措施和应急救援的各项准备工作：配合地方相关部门进行地企联动应急救援演练工作等

具体分工。应急事故情况下与出租方的相互配合。

（2）确定建设项目可能发生的环境风险事故类型、事故风险程度等级及分级相应程序，规定对事故应急救援提出方案和安全措施，现场指导救援工作等。

（3）事故防范与应急救援资源：明确安全生产控制系统采取的措施、个体防护所需的设备、消防系统的布设、防火设备、器材的配置以及其他事故防范的措施、应急救援的设施、设备等。

（4）确定报警与通讯联络方式，包括事故发生时的具体通报方式、警报种类、通讯方式以及通报内容等。

（5）进一步完善事故风险应急处理措施，包括危险化学品泄漏处理时应采取的个体防护、泄漏源控制、泄漏物处理方法和手段：补充危险化学品火灾/爆炸的处理措施，如对厂区内的初期火灾以自救为主，发生大火或无法控制的火灾时以专业消防部门的外援为主，对危险化学品的火灾，现场抢险救火人员应处于上风向或侧风向，并佩戴防护面具和空气呼吸器，穿戴专用防护服等个体防护措施。

（6）环境应急监测：公司发生重大环境风险事故时，应立即向地方政府报告，后续的救灾工作及应变组织运作，交由地方相应部门统一指挥。公司应急领导指挥部要全力配合、支持相应部门的抢险救灾工作，提供必要的应急工具、设备和物质供应。环境的应急监测由专业的环境监测人员进行，对事故现场污染物在下风向的扩散不断进行侦查监测，配合相关的专业人士对事故的性质、参数和后果作出正确的评估，为指挥部门提供决策的依据。

（7）应急状态的终止和善后计划措施

由企业应急救援领导指挥部根据有关意见要求和现场实际宣布应急救事故现场受其影响区域，根据实际情况采取有效善后措施。

企业善后计划措施包括确认事故状态彻底解除、清理现场、清除污染、恢复生产等现场工作：对事故中受伤人员的医治；事故损失的估算；事故原因分析和防止事故再次发生的防范措施等，总结教训，写出事故报告，报有关主管部门等。

（8）应急培训和演练

针对应急救援的基本要求，系统培训各现场操作人员，在发生各级危险化

学品事故时报警、紧急处置、边生、个体防护、急救、紧急疏散等程序的基本要求，并定期安排演练。

6、环境管理和环境监测计划

（一）环境管理

企业应设置专门的环境管理部门，同时制定各类环境管理的相关规章、制度和措施的要求，具体包括。

（1）定期报告制度

要定期向当地环保部门报告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情况、污染物排放情况以及污染事故、污染纠纷等情况。

（2）污染处理设施的管理制度

对污染治理设施的管理必须与生产经营活动一起纳入企业的日常管理中，要建立岗位责任制，制定操作规程，建立管理台帐。

（3）奖惩制度

企业应设置环境保护奖惩制度，对爱护环保设施，节能降耗、改善环境者实行奖励；对不按环保要求管理，造成环保设施损坏、环境污染和资源、能源浪费者予以处罚。

（4）制定各类环保规章制度

制定了全公司的环境方针、环境管理手册及一系列作业指导书以促进全公司的环境保护工作，使环境保护工作规范化和程序化，通过重要环境因素识别、提出持续改进措施，将全公司环境污染的影响逐年降低。

（二）环境监测计划

①废水监测

根据排污口规范化设置要求，对厂内污水接管口和雨水排放口水污染物进行监 测，在接管口附近醒目处，设置环境保护图形标志牌。

有关废水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表 36：

表 36 废水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污水接管口	COD、SS、NH_3-N、TP、TN	1 次/季度
雨水排放口	COD、SS、NH3-N、TP、TN	1 次/季度

注：常规监测采样分析方法全部按照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制定的相关规范执行。

②废气监测项目及频率

按《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总则》(HJ819-2017)中规定的监测分析方法对废气污染源进行日常例行监测，有关废气污染源监测点、监测项目及监测频次见下表 37：

表 37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点位置	监测项目	监测频率	
排气筒	烟尘	自动监测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并做好记录
	NO_X	自动监测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并做好记录
	SO_2	自动监测	由建设单位自行委托专业检测单位进行检测，并做好记录

③噪声监测

定期监测厂界四周（厂界外 1m）噪声，监测频率为每季度一次，每次昼、夜各监测一次，必要时另外加测。监测内容主要为厂界噪声和环境噪声，同时为加强厂区环境管理。

④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排放情况应向相关固废管理部门申报，按照要求安排处置，必要时取样分析。

若企业不具备监测条件，须委托得到环境管理部门认可的具有监测资质的单位进行监测，监测结果以报告形式上报当地环保部门。

项目建成后，将对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因此建设单位应在加强环境管理的同时，定期进行环境监测，以便及时了解项目对环境造成影响的情况，并采取相应措施，消除不利因素，减轻环境污染，使各项环保措施落到实处，以期达到预定的目标。

7、土壤环境影响分析

本项目为热力生产和供应项目，属于《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土壤环境（HJ964-2018）》中附录 A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属于表 A.1“其他行业-全部”，对应评价类别为Ⅳ类，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

表 38 土壤环境影响评价自查表

<table>
<tr><th colspan="2">工作内容</th><th colspan="4">完成情况</th><th>备注</th></tr>
<tr><td rowspan="9">影响识别</td><td>影响类型</td><td colspan="4">污染影响型□； 生态影响型□； 两种兼有□</td><td></td></tr>
<tr><td>土地利用类型</td><td colspan="4">建设用地□；农用地□；未利用地□</td><td>土地利用类型</td></tr>
<tr><td>占地规模</td><td colspan="4">（ ）hm^2</td><td></td></tr>
<tr><td>敏感目标信息</td><td colspan="4">敏感目标（ ） 、 方位（ ） 、 距离（ ）</td><td></td></tr>
<tr><td>影响途径</td><td colspan="4">大气沉降□； 地面漫流□； 垂直入渗□； 地下水位□；其他□</td><td></td></tr>
<tr><td>全部污染物</td><td colspan="4"></td><td></td></tr>
<tr><td>特征因子</td><td colspan="4"></td><td></td></tr>
<tr><td>所属突然环境影响评价项目类别</td><td colspan="4">一类□； 二类□； 三类□； 四类☑</td><td></td></tr>
<tr><td>敏感程度</td><td colspan="4">敏感□； 较敏感□； 不敏感□；</td><td></td></tr>
<tr><td colspan="2">评价工作等级</td><td colspan="4">一级□； 二级□； 三级□</td><td></td></tr>
<tr><td rowspan="5">现状调查内容</td><td>资料收集</td><td colspan="4">a ）□； b ）□； c ）□； d ）□</td><td></td></tr>
<tr><td>理化特性</td><td colspan="4"></td><td>同附录 C</td></tr>
<tr><td rowspan="3">现状监测点位</td><td></td><td>占地范围</td><td>占地范围外</td><td>深度</td><td rowspan="3">点位布点图</td></tr>
<tr><td>表层样点数</td><td></td><td></td><td></td></tr>
<tr><td>柱状样点数</td><td></td><td></td><td></td></tr>
<tr><td>现状监测因子</td><td colspan="4"></td><td></td></tr>
<tr><td rowspan="3">现状评价</td><td>评价因子</td><td colspan="4"></td><td></td></tr>
<tr><td>评价标准</td><td colspan="4">GB15618□； GB36600□； 表 D.1□； 表 D.2□； 其他（）</td><td></td></tr>
<tr><td>现状评价结论</td><td colspan="4"></td><td></td></tr>
<tr><td rowspan="4">影响预测</td><td>预测因子</td><td colspan="4"></td><td></td></tr>
<tr><td>预测方法</td><td colspan="4">附录 E□； 附录 F□； 其他（）</td><td></td></tr>
<tr><td>预测分析内容</td><td colspan="4">影响范围（ ）
影响程度（ ）</td><td></td></tr>
<tr><td>预测结论</td><td colspan="4">达标结论： a ）□； b ）□； c ）□
不达标结论： a ）□； b ）□</td><td></td></tr>
<tr><td rowspan="4">防治措施</td><td>防治措施</td><td colspan="4">土壤环境质量现状保障□；源头控制□；过程防控□；其他（）</td><td></td></tr>
<tr><td rowspan="2">跟踪监测</td><td>监测点数</td><td colspan="2">监测指标</td><td>监测频次</td><td rowspan="2"></td></tr>
<tr><td></td><td colspan="2"></td><td></td></tr>
<tr><td>信息公开指标</td><td colspan="4"></td><td></td></tr>
<tr><td>现状评价</td><td colspan="2">达标区□</td><td colspan="2">不达标区☑</td><td></td></tr>
</table>

注 1：“□”为勾选项，可√；“（）”为内容填写项；“备注”为其他补充内容
注 2：需要分别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级工作的，分别填写自查表。

8、污染物排放汇总

技改项目污染物汇总见表 39。

表 39 技改项目污染物产生及排放量汇总　（t/a）

种类	污染物名称	原有项目	本项目				以新代老消减量	排放增减量	全厂排放量
			产生量	厂区削减	排放量				
					接管量	排入外环境量			
废气	乙醇	1.1	0	0	0		0	0	1.1
	乙二醇	0.7	0	0	0		0	0	0.7
	SO_2	145.8	12.24	0	12.24		145.8	-133.56	12.24
	烟尘	72.5	36	34.2	1.8		72.5	-70.7	1.8
	NOx	55.314	73.44	51.408	22.032		55.314	-33.282	22.032
生活污水及生产废水	废水量	440580.3	0	0	0	0	0	0	440580.3
	COD	35.25	0	0	0	0	0	0	35.25
	BOD	7.93	0	0	0	0	0	0	7.93
	SS	29.96	0	0	0	0	0	0	29.96
	氨氮	0.64	0	0	0	0	0	0	0.64
	磷酸盐	0.16	0	0	0	0	0	0	0.16
	石油类	1.54	0	0	0	0	0	0	1.54
	乙醛	8.81	0	0	0	0	0	0	8.81
清下水	COD	38	0	0	0	0	0	0	38
	SS	28.5	0	0	0	0	0	0	28.5
固废	炉渣	0	2520	2520	0		0	0	0

技改项目固废排放总量为零；废气排放总量拟在璜泾工业园内进行平衡，本项目不新增水污染物排放量，满足区域总量控制要求。

9、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技改项目环境保护投资估算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见表 40。

表 40“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项目名称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	**治理措施（建设数量、规模、处理能力等）**	**处理效果、执行标准或拟达要求**	**环保投资（万元）**
废气	生物质锅炉燃烧工序	烟尘、SO_2、NO_x	45 米高排气筒排放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35
废水	生活污水	COD、SS、氨氮、总磷	化粪池处理	达到接管标准	-

噪声	生产车间	噪声	新增减振底座、厂房隔声，降噪量25dB(A)	厂界满足（GB12348-2008）2类标准	5
固废	固废暂存	一般固废	一般固废堆场 10m²	满足（GB18599-2001）标准	-
绿化			依托周围环境	-	-
清污分流、排污口规范化设置（流量计等）			新建规范化接管口	符合相关规范	-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		-
卫生防护距离			-		-
大气环境防护距离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18）计算，建设项目可不设置大气环境防护区域。		-
环保投资合计					40

注：化粪池为厂房现有设施，不需追加投资。

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生物质锅炉燃烧 废气	烟尘、SO_2、 NO_X	45 米高排气筒排放	达标排放
水 污 染 物	-	-	-	-
电离辐 射和电 磁辐射	-	-	-	-
固体 废物	生物质锅炉燃烧	炉渣	外卖处置	有效处置，零 排放。
噪 声	建设项目建成后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A）以上，同时厂房隔声可达 15dB（A），总体消声量为 25dB（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其它	-			
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 无				

结论与建议

一、结论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99号，技改项目由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投资3700万元建设，总占地面积318692.4m^2，主要生产聚酯与涤纶长丝，目前具有年产聚酯40万吨、POY丝31万吨的生产规模。技改项目拟对现有供热供汽系统进行整体改造，本次技改淘汰四台1000万大卡（型号：YLL-12000（1000）A-G）的燃煤导热油锅炉，两台860万大卡的导热油炉，购置四台14.7兆瓦成形生物质锅炉的技改项目，原有产能不变。即技改完成后拥有四台14.7兆瓦成形生物质锅炉（三用一备）。技改项目预计2020年1月投产。

技改项目不属于国务院《促进产业结构调整暂行规定》（国发[2005]40号）及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05年本)》中禁止和限制类项目，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2007年本）》中所列限制和禁止项目，亦不属于其它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淘汰和限制的产业，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技改项目为在现有厂房内进行改造，属于在现有工业土地上进行建设，因此技改项目符合当地用地规划和总体规划的要求。

1、产业政策

本项目主要为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不属于国家《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2013修订）》和《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2年本）（修正）》和《苏州产业导向目录》（2007年本）及其修改条目中的“鼓励类”、“限制类”和“淘汰类”，也不属于《苏州市产业发展导向目录》（苏府[2007]129号文）、《苏州市当前限制和禁止供地项目目录》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也不属于《江苏省工业和信息产业结构调整限制、淘汰目录和能耗限额》（苏政办发[2015]118号文）中淘汰和限制类项目，为该产业政策允许建设项目，属于《江苏省太湖流域战略性新兴产业类别目录（2018年本）》。

技改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

2、项目选址与规划情况

本项目位于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99号，属于太仓市璜泾工业园。根据太仓市规划，太仓市璜泾工业园四至范围为：东至滨江大道，南至钱泾塘，西至沙鹿公路，北至江苏申久化纤公司北界（规划园一路），占地3.04平方公里。

因此建设项目用地与用地规划相符。

璜泾工业园产业定位为：以机械装备制造、电子信息和化纤加工为主导，整合传统工业，接纳外迁企业，催生新兴工业，不得引入电镀和表面处理、化工、印染等重污染行业或工艺以及排放含氮、磷等污染物的企业和项目。本项目所在地区属于璜泾工业园，项目不使用高污染燃料作为能源，符合园区的规划。因此本项目与璜泾工业园产业定位相符。

3.污染物达标排放及环境影响

技改项目废气主要为生物质锅炉燃烧过程中产生的燃烧废气。

燃烧工序产生的烟尘排放量 1.8t/a、SO2 排放量 12.24t/a、NOX 排放量 22.032t/a；废气排放达到《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可满足环境管理要求。

（2）废水

技改项目无新增废水。

（3）固废

技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炉渣，外卖处理。

（4）噪声

全厂主要高噪声设备经过加设减震底座、减震垫，设计隔声达 10dB（A）以上，同时厂房隔声可达 15dB（A），总体消声量为 25dB（A）。厂界噪声影响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要求。

4.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⑴水污染物

技改项目无新增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

⑵大气污染物

有组织生物质锅炉燃烧工序产生的烟尘排放量1.8t/a、SO_2排放量12.24t/a、NO_X排放量 22.032t/a。污染物排放量应在璜泾工业园内平衡解决。

⑶固体废物

固体废物均得到妥善处置，实现零排放。不申请总量。

综上所述，建设项目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均可得到有效处置，可达标排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的角度来讲，该项目在拟建地建设是可行的。

二、建议

1、加强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的环保意识。

2、落实好厂房隔声，设备减振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3、设专人管理环保工作，做好环保设施的维护和例行监测工作。

预审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审批意见：

公　章

经办：　　签发：　　年　月　日

注　　释

一、本报告表应附以下附件、附图：

附件一　技术咨询服务协议书

附件二　营业执照

附件三　太仓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登记信息单、备案通知书

附件四　不动产权证

附件五　原环评资料

附件六　环评文件承诺书

附件七　公示说明

附件八　公示页

附图一　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二　项目生态红线图

附图三　项目平面布置图

附图四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一、如果本报告表不能说明项目产生的污染及对环境造成的影响，应进行专项评价。根据建设项目的特点和当地环境特征，应选下列1—2项进行专项评价。

1. 大气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2. 水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3. 生态环境影响专项评价
4. 声影响专项评价
5. 土壤影响专项评价
6. 固体废弃物影响专项评价
7. 辐射环境影响专项评价（包括电离辐射和电磁辐射）

以上专项评价未包括的可另列专项，专项评价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中的要求进行。

编 号 320585000201607200301

营业执照

(副 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5746212173C （1/1）

名　　称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住　　所	太仓市鹿河镇新明村
法定代表人	黄建春
注册资本	25000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03年01月13日
营业期限	2003年01月13日至2023年01月12日
经营范围	生产、加工、销售（含出口）化纤丝、聚酯切片及弹力丝织物、化纤家纺面料（坯布）；进口本企业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其相关技术；（但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销坯布、化纤纺织品、聚酯化纤产品、聚酯原辅材料；自有设备及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太仓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16年07月2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www.jsgsj.gov.cn:58888/province

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

备案证号：太行审投备[2019]173号

项目名称：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	**项目法人单位：**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项目代码：	2019-320585-28-03-646573	**法人单位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太仓市 江苏省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99号	**项目总投资：**	3700万元
建设性质：	改建	**计划开工时间：**	2019

建设规模及内容： 淘汰四台1000万大卡（型号：YLL-12000(1000）A-G)的燃煤导热油锅炉，两台860万大卡的导热油炉，购置四台14.7兆瓦成形生物质锅炉的技改项目，原有产能不变。

项目法人单位承诺：

●对备案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

●如有违规情况，愿承担相关的法律责任。

太仓市行政审批局

2019-08-22

材料的真实性请在http://218.94.123.37/网站查询

登记信息单

项目已完成备案　项目代码： 2019-320585-28-03-646573

一、 项目信息			
项目类型	备案类		
项目名称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		
主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民间投资		
所属行业	其他		
赋码日期	2019-08-22	赋码部门	苏州太仓市经信委
拟开工时间（年）	2019	拟建成时间（年）	2019
建设地点	江苏省:苏州市_太仓市 江苏省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99号		
国标行业	涤纶纤维制造		
建设性质	改建	总投资（万元）	3700
建设规模及内容	淘汰四台1000万大卡（型号：YLL-12000(1000）A-G)的燃煤导热油锅炉，两台860万大卡的导热油炉，购置四台14.7兆瓦成形生物质锅炉的技改项目，原有产能不变。		
用地面积（公顷）	0	新增用地面积（公顷）	0
农用地面积（公顷）	0		
项目资本金（万元）	3700	是否技改项目	是
资金来源	企业	其中财政资金来源	
备案目录分类	内资项目		
备案目录	县（市、区）政府投资主管部门权限内内资项目备案		
二、 项目单位信息			
项目（法人）单位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项目法人证照类型	其他	项目法人证照号码	746212173
法人代表姓名	黄建春		
联系人	沈文骥	联系电话	18915779165
查询二维码			

太 国用（2015）第 511009504 号

土地使用权人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座　　落	璜泾镇新明村			
地　　号	511-120-0008000	图　　号		3507.00-492.50,3507.50-493.00,...
地类（用途）	工业用地	取得价格		
使用权类型	出让	终止日期		2056年10月10日
使用权面积	125203.90 M^2	其中	独用面积	125203.90 M^2
			分摊面积	M^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等法律法规，为保护土地使用权人的合法权益，对土地使用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土地权利，经审查核实，准予登记，颁发此证。

太仓市人民政府（章）

2015年 07 月 22日

记　事

换发土地证，原证号：太国用（2006）第511066778号

一、本宗地的全部土地使用权向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东分行抵押借款3189.58333元，抵押期从2015-12-25到2017-12-25止。太他项（2015）第1208号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测量员：黄坚佑 陆润豪
绘图员：邵晓磊
检查员：彭盛

1:5000

宗地图

507.00-492.75　　320585-511-120-0008-000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1:5000

测量员：黄坚佑 陆润豪
绘图员：邵晓磊
检查员：彭盛

绘图日期：2013-07-08

张家港市地籍测绘站
测绘资质专用章

江苏省发展计划委员会（批复）

苏计产业发（2003）1036号

关于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建设多孔差别化纤维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太仓市计委：

你市太计（2003）51 号“关于呈报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开发生产多孔差别化纤维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根据《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同意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在太仓建设化纤及化纤原料基地，配套建设多孔差别化纤维项目，以增强企业综合竞争力。

二、项目建设内容：引进卷绕机、熔体配套设备及其他关键设备，配套国内设备，建设三条多孔差别化涤纶长丝生产线，形成年产 19000 吨的生产能力。

三、项目投资及资金来源：项目建设投资 4990 万元（含

外汇 499 万美元），配套铺底流动资金 808.9 万元。建设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1740 万元，其余申请银行贷款解决。

四、项目所需原辅材料由企业自行采购；所需水、电、汽由你市平衡解决。

五、项目建设涉及环保、消防、劳动安全卫生、招投标等事宜，请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

六、项目建设地点：太仓市鹿河镇。

接此批复后，请协助企业尽快做好有关工作，落实各项建设条件，促进项目早日建设。

江苏省发展计划委员会

二〇〇三年八月二十六日

主题词：工业　纺织　项目　批复

抄报:国家发改委

抄送:省外经贸厅、南京海关，苏州市计委

江苏省计委办公室　　2003年9月3日印发

共印:18份

石：纺计长
移2收.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苏发改工业发〔2004〕656号

省发改委关于江苏申久化纤公司涤纶纺丝及配套项目的意见

太仓市计委：

你委《关于恢复江苏申久化纤公司项目建设的请示》（太计〔2004〕54号）悉。经研究，意见如下：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开发生产全消光差别化纤维”等项目经我委批准建设。在上半年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清理中，因审批手续原因被列入“暂停建设，限期整改”的项目。

根据《国务院关于投资体制改革的决定》（国发〔2004〕20号）和《当前国家重点鼓励发展的产业、产品和技术目录》，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涤纶纺丝及配套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

程2收：

于备案管理的项目。

鉴于该项目各项建设条件都已具备，根据《国家发改委关于做好清理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善后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投资〔2004〕1912号）精神，我委同意该项目按规定备案并恢复建设。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二〇〇四年九月二十八日

主题词：工业　纺织　项目　意见

抄送：南京海关，苏州市计委，苏州市银监局。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04年9月28日印发

共印15份

全宗号	年度	案卷件号	
	2004	19	
机构或问题	保管期限	借编件号	总页数
3	长期		2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太环计[2004] 32 号

关于对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年产 40 万吨聚酯、31 万吨涤纶长丝项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预审意见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委托南京大学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的《年产 40 万吨聚酯、31 万吨涤纶长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悉，经我局审核，意见如下：

一、 根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结论，我局同意在太仓市璜泾镇新明村建设该项目。

二、 该项目的环境保护标准、污染防治及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可按报告书要求执行。

三、 在建设过程中须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环保治理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四、生产厂区须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各类废水（生产废水、冲洗废水、初期雨水、生活废水等）须收集经治理后达标排放，废水排放口设置于新泾塘。

五、热媒炉燃料使用低硫重油（含硫量≤0.5％），燃煤锅炉烟

气须经除尘、脱硫后达标排放。生产工艺废气（乙醛、乙二醇）经工艺塔二级淋洗后达标排放。

六、各类固定噪声源须合理布局，尽可能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相应的消声、隔音措施，厂界栽种高大乔木，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七、各类固体废物须分类收集，设置防渗、防雨贮存场所并落实综合利用或无害化处置出路，禁止排放。

八、 加强生产的全过程管理，严格控制无组织排放，建立、健全环保岗位责任制，努力提高生产工艺水平，做到清洁生产。

九、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号）要求，废水排放口安装自动计量装置、COD自动在线监测仪并与我局联网，废气排放口须设置规范化监测孔，各排放口树立标志牌。

十、总量控制指标及平衡方案(详见附件)

以上意见，请贵局审核。

二〇〇四年三月二十二日

分类号	年	度	案卷件号	
	2004		18	
立卷部门	保管期限		盒编件号	总页数
3	长期			3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苏环建[2004]684号

关于对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新建年产40万吨聚酯、31万吨涤纶长丝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审核意见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根据我国环保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的规定以及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委托南京大学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的评价结论，对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新建年产４０万吨聚酯、３１万吨涤纶长丝项目提出以下审核意见:

一、同意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在璜泾镇鹿河新明村建设规模为年产４０万吨聚酯、３１万吨涤纶长丝的项目。

二、厂区必须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并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ＧＢ８９７８－１９９６）一级标准。设置事故排放收集池，防止各项污染物的超标事故排放。

三、燃煤锅炉三用一备，须经脱硫除尘装置处理，除尘效率大于９８％，脱硫效率大于８０％。热媒炉四用一备，使用低硫重油为燃料，硫含量小于０．３％。锅炉、热媒炉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GB13271－2001）II时段二类区标准。

四、采取措施控制无组织排放废气的产生，工艺废气经过洗涤塔处理后排放，排放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和环境影响报告书推荐标准。

五、合理进行生产厂区布局，采取隔声降噪措施，加强厂区周边绿化植树。厂界噪声须达《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II类区标准，白天≤60分贝，夜间≤50分贝。

六、建设单位必须确保报告书提出的30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要求，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有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建设单位负责拆除、搬迁居民住宅等卫生防护距离内的环境敏感目标。

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危险废物须分类收集。一般固体废弃物必须妥善处置或利用，不得排放；生活垃圾必须送当地政府规定的地点进行处理，不得随意扔撒或者堆放。

八、危险废物应该委托具备危险废物处理、经营许可证的单位进行处理，并在试生产之前办理危险废物转移处理审批手续；在转移处理危险废物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禁止将危险废物将危险废物排放至环境中。

九、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要求执行，废水、废气、噪声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存放地设标志牌，废水、废气排放口设置采样口；排放口安装污水自动计量装置、CCD等在线监测仪，并与当地环境保护局联网。

十、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要求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

（此页空白）

二〇〇四年七月十三日

主题词：建设项目　环境保护　审核意见

抄　送：太仓市环保局

苏州市环境保护局　　二〇〇四年七月十四日印发

路2688 邱总收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

苏环管〔2005〕164号　　签发人：朱铁军

关于对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新建年产40万吨聚酯、31万吨涤纶长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初审意见

国家环保总局：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报批的《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新建

[illegible]（以下简称"报告书"）收悉。经研究，我厅初审意见如下：

一、根据《报告书》评价结论，我厅拟同意该项目按照《报告书》规定的内容在拟定地点建设。

该项目未经环保审批擅自开工建设，严重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造成了恶劣影响，建设单位须从中吸取深刻教训，增强环保意识和法制意识，确保在今后的项目建设、环境管理中严格遵守环保法律、法规。

二、建设单位在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要认真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着重做到以下几点：

1、按"清污分流、雨污分流、分质处理、一水多用"的原则设计建设厂区管网和废水处理工程，严防污水混入"清下水"系统。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过处理后达标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一级标准。本项目设一个污水排口，尾水排放至新泾塘河，排口应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建设和管理，安装流量计和COD在线监测仪，并与当地环保局联网。厂区设清下水（COD≤40mg/L、SS≤30mg/L）排放口一个，并须具备采样监测条件。

2、燃煤锅炉三用一备，选用含硫率低于0.7％的煤种，配套除尘脱硫设施，去除率应分别达98％和80％。热煤炉四用一备，

使用低硫重油（含硫率≤0.3%）为燃料。锅炉、热媒炉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II时段二类区标准。

3、优化设计聚酯工艺尾气净化及乙二醇回收工艺，乙二醇回收率及乙醛净化率均要达到99%。本项目设一个工艺尾气排气筒，排气筒高度30米。尾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

4、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Ⅱ类标准。

5、分别设生活垃圾及一般工业废物暂存场地并采取防雨、防渗和渗沥液收集措施，防止二次污染。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各类固体废物利用处理处置措施，实现固体废物零排放。危险废物转移应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禁止将危险废物排放至环境中。

6、落实报告书提出的工艺尾气及污水处理设施等事故防范措施，制订事故应急预案，将突发事故影响减到最低程度。加强施工期和营运期环境管理，落实化学品贮、用过程的现场管理，防止跑冒滴漏渗对环境造成危害。

7、按《江苏省城市居住区和单位绿化标准》（DB32/139—95）的要求加强厂区绿化，并在厂界建设以乔木或灌木为主的防护隔离带。

8、必须确保报告书设置的300米卫生防护距离内没有并不得

新建居民点及其它环境敏感目标，已有的敏感目标必须于项目试生产前完成拆迁。

三、该项目污染物年排放总量初步核定为：

1、水污染物：污水量≤44.1万吨、COD≤35.25吨、SS≤29.96吨、NH_3-N≤0.64吨、TP≤0.16吨、石油类≤1.54吨，乙醛≤8.81吨；其中清下水≤94万吨，COD≤37.6吨、SS≤28.2吨。

2、大气污染物：SO_2≤188吨、烟尘≤97.1吨、乙醛≤1.1吨、乙二醇≤0.7吨。

3、固体废物：零排放。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

二〇〇五年六月六日

主题词：环保 项目 初审意见

抄送：苏州市环保局，太仓市环保局

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办公室 2005年6月6日印发

共印21份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环审〔2005〕589号

关于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新建年产40万吨聚酯及31万吨涤纶长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复函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你公司《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关于年产40万吨聚酯、31万吨涤纶长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申请环境影响评价审批的请示》（申久发〔2005〕11号）和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对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新建年产40万吨聚酯、31万吨涤纶长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初审意见》（苏环管〔2005〕164号）收悉。经研究，现对《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新建年产40万吨聚酯、31万吨涤纶长丝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以下简称"报告书"）提出审查意见函复如下：

一、该项目拟在江苏省太仓市鹿河镇建设。主要内容包括建

设两条1200吨/日聚酯生产线、24条熔体直接纺丝生产线和4条切片纺长丝生产线(日产长丝941.1吨);配套建设供水站、2台12吨/小时燃煤锅炉、热媒炉、1500吨/日污水处理站等配套辅助生产及公用工程。该项目采用先进生产工艺,符合清洁生产要求。在落实报告书所提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外排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并满足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核定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该项目建设。

二、项目建设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进一步优化对各类工艺废气的处理方案设计。加强对各类无组织排放源的控制与管理。乙二醇回收率及乙醛净化率均要达到99%;设一个工艺尾气排气筒,高度为30米;尾气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燃煤锅炉燃用设计煤种,应采用高效脱硫除尘实施,脱硫效率不低于80%,除尘效率不低于98%,烟筒高度为45米;锅炉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II时段二类区标准。热媒炉必须采用低硫重油为燃料,确保排气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二级标准。

2、根据"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分质处理、一水多用"的原则建设给排水系统,进一步提高水的重复利用率,优化污水处理方案,并落实各类管网的防腐、防漏和防渗措施。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经新建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新泾塘。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一级标准;清净下水排放必须符

合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核定的标准。

3、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对高噪声源采取有效的隔声、消声等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II类标准。

4、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对固体废物实施分类处理、处置等方式，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对于一般固体废物，应立足于综合利用，最大限度地减少最终处置量，不得产生二次污染。

5、制订事故防范应急预案，提高事故风险防范和污染控制能力。设置自动报警和连锁控制系统，防止污染事故发生。设置足够容量的事故排放池，杜绝污水事故排放。落实非正常工况和停工检修期间废气污染的防治措施，确保达标排放。强化生产设备、物料输送系统的气密性控制，杜绝跑冒滴漏现象；规范各类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危险物料贮运的管理。同意该工程装置300米的卫生防护距离，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新建环境敏感建筑物；已有的敏感目标必须在工程试生产前完成搬迁。

6、加强施工期的环境管理，采取相应的环境保护措施，合理调度施工车辆，最大限度减轻施工期扬尘、噪声等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7、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设置规范的污染物排放口和固体废物堆放场，并设立标志牌。安装外排废水、废气在线自动监测系统。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

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建设单位必须按规定程序申请环境保护验收。验收合格后，项目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四、请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及苏州市环境保护局负责该项目施工期间的环境保护监督检查工作。

二〇[illegible]年[illegible]月[illegible]日

主题词：环保　轻工　环评　报告书　复函

抄　送：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国国际工程咨询公司，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州市环境保护局，南京大学环境科学研究所。

国家环境保护总局　　2005年7月12日印发

值分别为 58.4 dB(A)、49.3 dB(A)，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90）中Ⅱ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噪声昼、夜间最大噪声测值值分别为 53.5 dB、46.1 dB（A），均符合《城市区域环境噪声标准》（GB3096-1993）2 类区标准限值的要求。

4、固体废物

杂物和废聚物、原辅材料包装等一般工业废物年产生量 1.88 万吨；炉渣年产生量 0.4 万吨；危险废物 269 吨；生活垃圾 260 吨，均得到综合利用或合理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

该项目烟尘、二氧化硫、乙醛、氮氧化物实际年排放量分别为 59.1 吨、138.5 吨、0.26 吨、127.3 吨，乙二醇未检出；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石油类实际年排放量分别为 8.82 吨、5.31 吨、0.26 吨、0.037 吨、0.139 吨、乙醛未检出，均符合江苏省环保厅对该项目批复的总量控制要求。

6、公众意见调查

100%的被调查者对该项目的环保工作表示满意或较满意。

三、验收结论

经现场检查并核实有关资料，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新建年产 40 万吨聚酯和 31 万吨涤纶长丝项目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环境保护“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及其批复文件要求的各项环保措施。各项污染物的排放达到了相应标准，符合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准予工程投入正式运行。

四、工程投运后的环境管理要求

1、进一步规范危险废物、生活垃圾等临时堆场，防止二次污染。

2、进一步完善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定期演练，预防环境风险。

3、进一步加强各项环保设施的日常管理和维护，定期对在线监测仪器进行校核，避免生产过程中的“跑、冒、滴、漏”，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4、进一步节约用水，加强污水处理厂出水的回用。

二〇〇七年二月十二日

表十五

负责验收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意见:

环验［2007］025号

一、工程采取的主要环保措施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新建年产40万吨聚酯和31万吨涤纶长丝项目位于江苏省太仓市璜泾镇。工程新建2条聚酯生产线、24条直接纺POY生产线和4条切片纺POY生产线，以及四台20t/h燃煤锅炉（2开2备）、燃油热媒炉5台（4开1备）、燃料罐区、乙二醇罐区、空压站、脱盐水站、冷冻站、锅炉房、热媒站等相关辅助、公用工程设施。工程燃煤锅炉产生的烟气分别经碱液水膜除尘器净化后，通过45米高烟囱排放，工艺尾气经二级淋洗、吹脱气提后通入热媒炉中焚烧，最终排放。厂区实行雨污分流，工业废水分别经预处理后与生活污水一起进入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排入新泾塘。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理处置，一般固废回收后综合利用，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集中处理。工程对各类噪声源分别采取了隔声、降噪措施。公司环保管理机构和监测体系健全，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二、监测结果

1、废气

燃煤锅炉总排口烟尘、二氧化硫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144.9毫克/立方米、318毫克/立方米，烟气黑度小于林格曼1级，均符合《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01）II时段二类区标准限值；氮氧化物的最大排放浓度为221.5毫克/立方米。1#、2#、3#热媒炉烟尘、二氧化硫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69.6毫克/立方米、292毫克/立方米，烟气黑度小于林格曼1级，均符合《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二级标准。乙醛、乙二醇、氮氧化物的最大排放浓度分别为4.44毫克/立方米、<0.2毫克/立方米、 208毫克/立方米。

2、废水

污水处理设施出口pH值范围为7.88～8.00，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生化需氧量、石油类、动植物油的最大日均值浓度分别为38.3毫克/升、25毫克/升、1.86毫克/升、0.17毫克/升、7.9毫克/升、0.6毫克/升、0.1毫克/升，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一级标准。清下水排放口pH值范围为8.15～8.26，化学需氧量、悬浮物的最大日均值浓度分别为16.2毫克/升、11毫克/升，均符合江苏省环保厅核定的指标。石油类最大日均值浓度为0.6毫克/升。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噪声4个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最大等效声级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太环计〔2009〕1号

关于对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供热供汽系统整体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你公司委托南京师范大学编制的《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供热供汽系统整体改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含总量控制专项分析）》（以下简称《报告表》）悉，经研究，现将该项目环境保护要求批复如下:

一、根据《报告表》评价结论，从环保角度同意你公司对现有供热供汽系统进行整体改造，淘汰原有的 5 台 860 万大卡/h 燃油燃煤炉，新增 4 台 1000 万大卡/h 燃煤热媒炉。技改后全厂共有 4 台 20t/h 燃煤蒸汽锅炉、4 台 1000 万大卡/h 燃煤热煤炉。

二、项目技改后，生产规模及工艺均保持不变，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延伸其他重污染作业工段或扩大生产规模。

三、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你厂须认真落实

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建议，按“以新带老”要求，严格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并须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生产厂区须切实做到“雨污分流、清污分流”，锅炉脱硫除尘废水须经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不排放。其余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分别收集并经治理后达标排放，废水排放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一级标准。

2、加强对废气的污染防治工作，新增的热煤炉烟气采用三级碱液喷淋装置进行脱硫除尘处理达标后排放，脱硫效率不得低于85％，除尘效率不得低于98％，尾气通过新建50米高烟囱达标排放。燃煤选用低硫煤，含硫量须低于 0.8wt%。烟气排放执行《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及表4标准。

3、各类固定噪声源须合理布局，并采取相应的消声、降噪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标排放。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国家《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4、按“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原则处置各类固体废物。固体废弃物须设置防雨淋、防渗漏的固定存放场所，同时落实综合利用措施或无害化处置出路，防止产生二次污染。

5、各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管[1997]122 号）的规定合理设置各类排污口，废水排放口应安装污水流量计；废气排放口按规范要求开设监测孔，各烟气排气筒须按规范要求安装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尘

在线自动监测系统，并与市环境监控中心联网。

四、技改后大气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SO_2≤145.8 吨/年、烟尘≤76.6 吨/年、乙醛≤1.1 吨/年、乙二醇≤0.7 吨/年，以上指标在公司已核批的总量指标内平衡，不另外申请总量。

五、加强对生产的全过程管理，强化企业职工自身环保意识，按清洁生产要求组织生产，杜绝事故性污染事件发生。

六、该项目的环保设施必须与主体工程同时建成，项目竣工须书面报我局经现场检查同意后方可投入试生产。

七、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 5 年内有效。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仑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专用章

二〇〇九年一月五日

抄送：璜泾镇环保办

太仓市环境保护局文件

太环计〔2009〕362号

关于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供热供汽系统整体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竣工验收意见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来的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供热供汽系统整体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表和委托太仓市环境监测站编制的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收悉，经研究，同意验收组意见，该项目经验收合格，可以正式投入生产。

附：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供热供汽系统整体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意见。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五日

抄　送：璜泾镇环保办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验收意见:

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国家环保总局第13号令)的规定,太仓市环境保护局于2009年10月29日组织璜泾镇政府环保办、太仓市环境监察大队、太仓市环境监测站对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供热供汽系统整体改造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工作总结报告、太仓市环境监测站关于该项目的监测报告,查阅和核实了有关资料,现场检查了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管理情况。经过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基本情况:

该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09年1月5日获我局批复,项目建设内容为:对现有供热供汽系统进行整体改造,淘汰原有的5台860万大卡/h燃油燃煤炉,新增4台1000万大卡/h的燃煤热媒炉(三用一备)。改造后全厂共有4台20t/h燃煤蒸汽锅炉、4台1000万大卡/h燃煤热煤炉。项目总投资2297万元,环保投资220万元。

二、环保执行情况

该工程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和环境设施"三同时"制度。新增的4台燃煤热媒炉均配套了碱液喷淋装置,锅炉烟气经除尘脱硫后经50米高烟囱高空排放。并按要求安装了烟气排放连续监测系统。项目脱硫除尘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循环回用,不排放。

三、验收监测结果

1、监测期间该厂排放的废水达到了国家《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一级标准。

2、监测期间该技改项目燃煤热媒炉烟尘排放浓度达到了《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2二级标准;二氧化硫排放浓度达到了国家《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4二级标准。

3、监测期间该厂厂界噪声监测点昼夜等效声级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区标准。

四、现场检查情况

验收组对现场进行全面检查,生产和"三废"处理设施运行正常。

五、验收结论

验收组经现场检查和认真讨论、评议,认为该项目环保设施(措施)已经按照批准的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要求建成,根据太仓市环境监测站的验收监测结果,各项污染物排放能够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公司建立了环境管理制度;验收组一致同意该项目通过验收。

六、建议和要求

1、加强对全体员工的环保意识教育,增强企业和个人的环保自律和自觉行为。同时加强生产的全过程管理,建立环保岗位责任制,加强对各类污染治理设施的日常管理维护。

2、安装pH自动监测连续加药系统,确保烟气处理系统达到设计的参数,脱硫效率达到规定的要求,烟气稳定达标排放。

3、制定年度监测计划,每年委托市环境监测站对脱硫除尘系统进行监测,与在线监测仪数据进行比对,同时按要求定期对在线监测仪进行标准校验,确保在线仪数据可靠、有效。

污水工程投入使用证明书

项目名称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污水工程
建设单位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盖章）
建设地点	申久公司生活区
项目内容	申久（办公区、生活区）生活污水接管工程
施工单位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盖章）
交付条件	雨水、污水实行分流，分别纳入城市雨水、污水排放系统，暂无条件的，经环保、水务部门同意后，应采取临时性措施。
备案单位意见	已通过验收，可投入使用。 太仓市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2014年12月18日
备注	

本表一式肆份，房地产开发主管部门壹份，档案馆壹份，验收单位壹份，建设单位壹份。

太仓市房地产开发管理中心

（日期不填无效）

承　诺　书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我公司（单位）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现该环评文件已进入审批阶段。经审核，我公司对该环评文件做出如下承诺：

1、该环评文件中所述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的主体工程、生产工艺、产能、建设规模、项目配套的公辅工程、项目生产用的原辅材料种类和用量等相关资料（生态类项目具实填写）均由我公司提供，且我公司已对报批环评文件内容进行了确认和核对，我公司（单位）对环评文件中的相关内容真实性、相关数据的准确性、合法性负责。

2、本项目环评文件中提出的相关污染防治措施，以及将来环保行政部门批复中提出的相关环保要求，我公司（单位）均将按照环保“三同时”的要求落实到位，并按要求进行建设。

3、我公司（单位）该项目现尚未开工建设，目前该项目不存未批先建等环评违法行为。

特此承诺！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公示说明

我公司（单位）委托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表）》，现该环评文件已进入审批阶段。经审核，我公司对该环评文件做出如下承诺：

1、该环评文件与网上公示内容一致。

特此承诺！

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附图一 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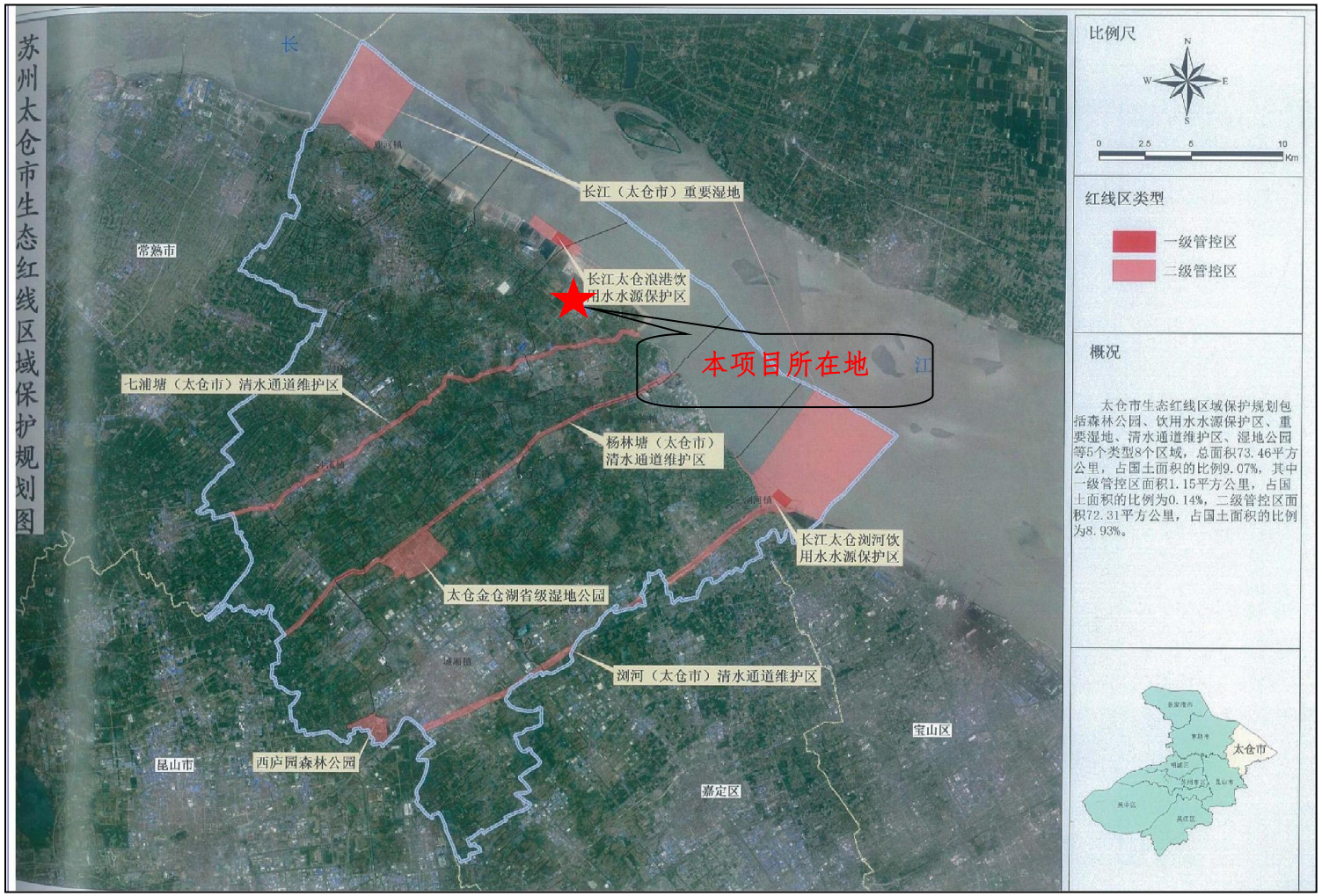

附图二 建设项目生态红线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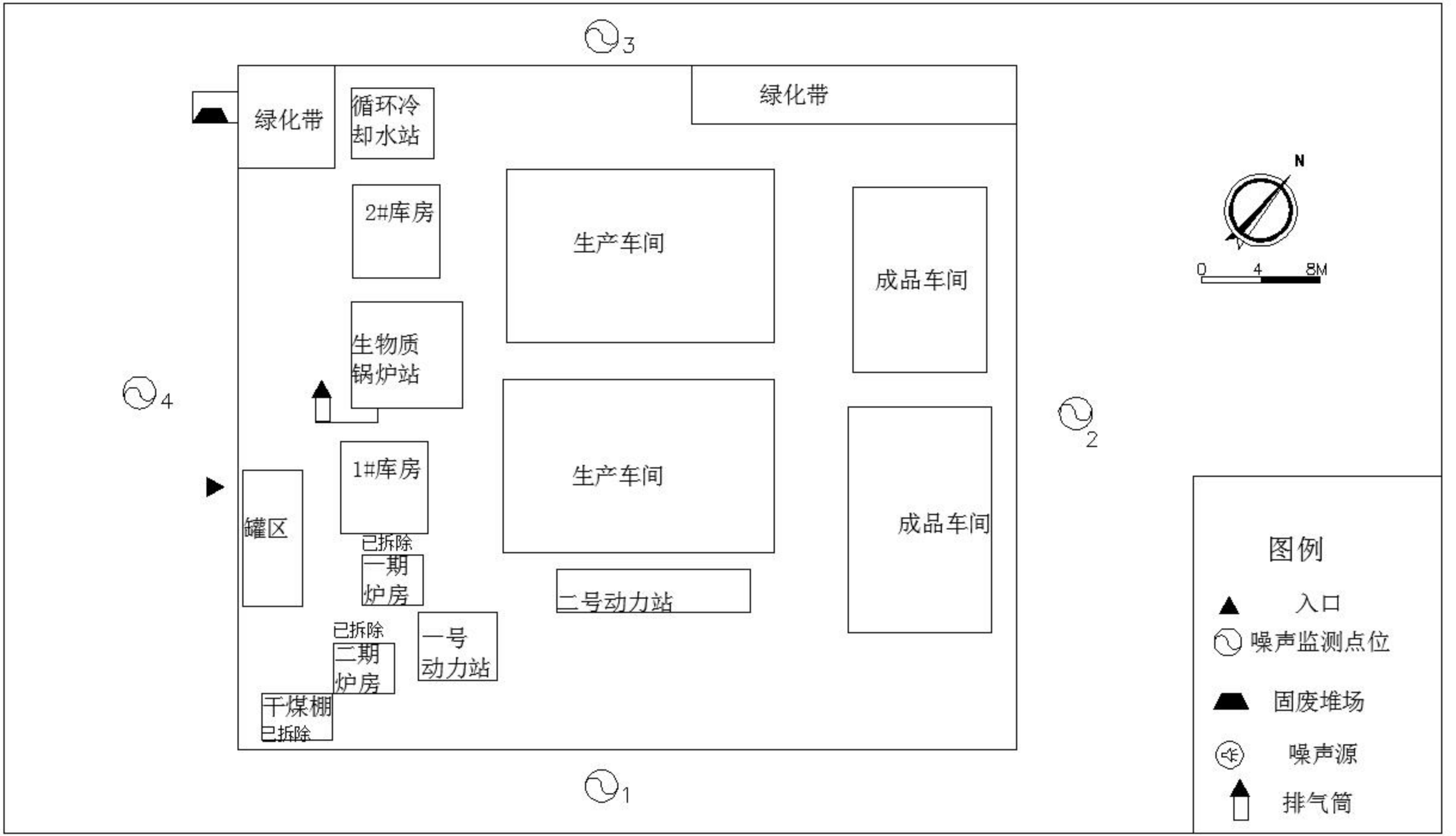

附图三　建设项目平面布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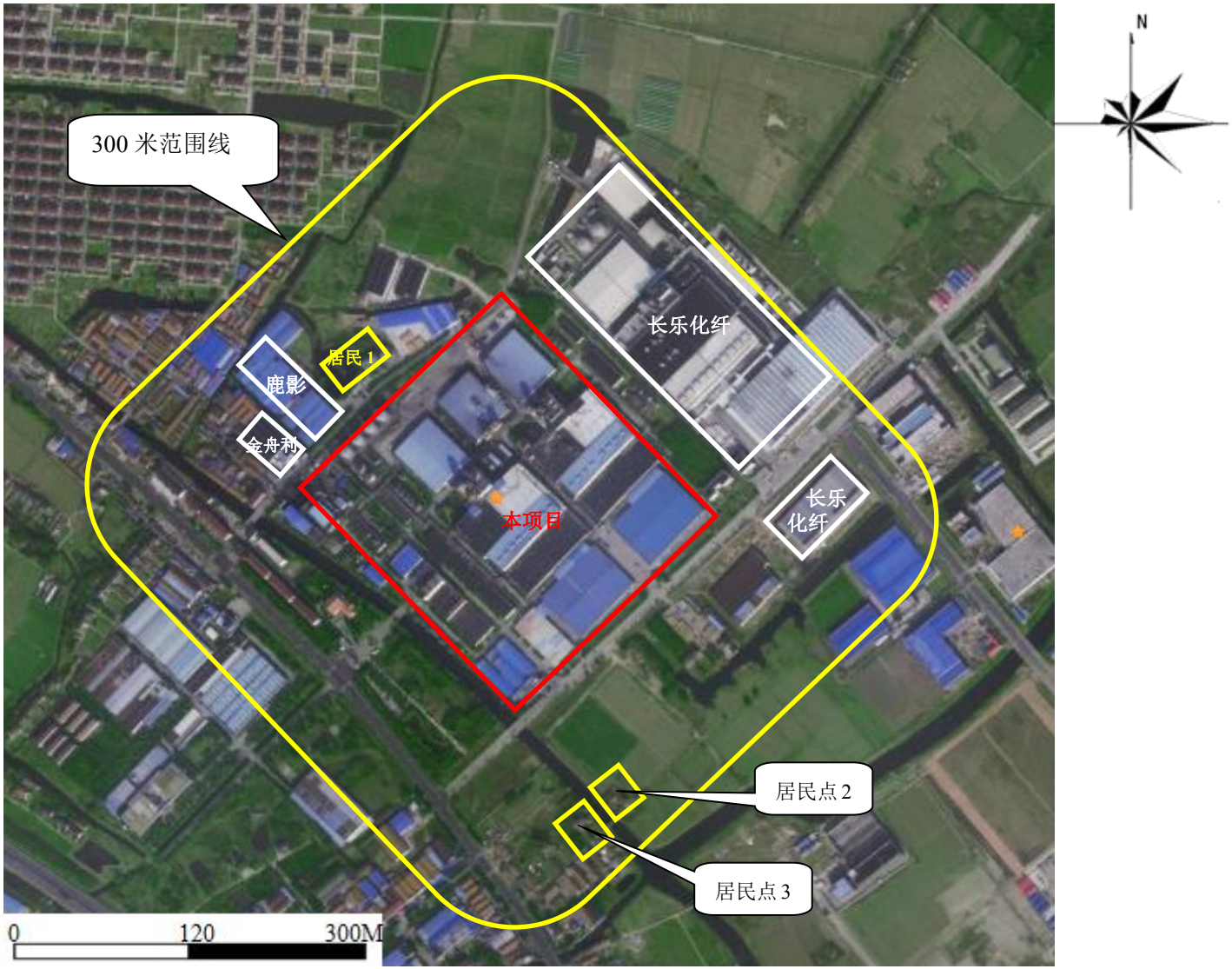

附图四 建设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图

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基础信息表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联系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生物质锅炉技改项目				建设内容、规模	建设内容：生物质锅炉 规模：4台/年			
	项目代码[1]	2019-320585-28-03-646573								
	建设地点	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99号								
	项目建设周期（月）	1.0				计划开工时间	2019年12月			
	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	92热力生产和供应工程				预计投产时间	2020年1月			
	建设性质	技 术 改 造				国民经济行业类型[2]	D4430 热力生产和供应			
	现有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改、扩建项目）					项目申请类别	新申项目			
	规划环评开展情况	不需开展				规划环评文件名				
	规划环评审查机关					规划环评审查意见文号				
	建设地点中心坐标[3]（非线性工程）	经度	121.206235	纬度	31.530076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别	环境影响报告表			
	建设地点坐标（线性工程）	起点经度		起点纬度		终点经度		终点纬度		工程长度（千米）
	总投资（万元）	3700.00				环保投资（万元）	45.00		环保投资比例	1.22%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	江苏申久化纤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黄建春	评价单位	单位名称	重庆丰达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	国环评证乙字第3111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组织机构代码）	91320585746212173C	技术负责人	吴锦良		环评文件项目负责人	蒋大文	联系电话	
	通讯地址	太仓市璜泾镇沙鹿公路99号	联系电话	13073347151		通讯地址	重庆市丰都县三合街道商业二路321号附3-2号		

污染物排放量	污染物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①实际排放量（吨/年）	现有工程（已建+在建）②许可排放量（吨/年）	本工程（拟建或调整变更）③预测排放量（吨/年）	总体工程（已建+在建+拟建或调整变更）④“以新带老”削减量（吨/年）	总体工程⑤区域平衡替代本工程削减量[4]（吨/年）	总体工程⑥预测排放总量（吨/年）[5]	总体工程⑦排放增减量（吨/年）[5]	排放方式
	废水	废水量(万吨/年)		44.058				44.058	0.000	○不排放
		COD		35.250				35.250	0.000	◉间接排放：☐市政管网 ☑集中式工业污水处理厂
		氨氮		0.640				0.640	0.000	
		总磷						0.0000	0.0000	○直接排放：受纳水体_____
		总氮						0.000	0.000	
	废气	废气量（万标立方米/年）			95904.000			95904.000	95904.000	/
		二氧化硫			12.240			12.240	12.240	/
		氮氧化物	55.314		22.032	55.314		22.032	-33.282	/
		颗粒物	72.500		1.800	72.500		1.800	-70.700	/
		挥发性有机物						0.00000	0.00000	/

项目涉及保护区与风景名胜区的情况	影响及主要措施 / 生态保护目标	名称	级别	主要保护对象（目标）	工程影响情况	是否占用	占用面积（公顷）	生态防护措施
	自然保护区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表）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地下）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风景名胜区			/				☐避让☐减缓☐补偿☐重建（多选）

注：1、同级经济部门审批核发的唯一项目代码

2、分类依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

3、对多点项目仅提供主体工程的中心坐标

4、指该项目所在区域通过“区域平衡”专为本工程替代削减的量

5、⑦=③－④－⑤；⑥=②－④+③，当②= 0 时，⑥=①－④+③